

## 目 錄

致股東報告書	1
公司簡介	2
公司治理報告	3
募資情形	27
營運概況	31
財務概況	39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45
特別記載事項	50
附錄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53
附錄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92

### 公司發言人

姓 名：王勝興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3) 374-8800  
電子郵件信箱: IR@BenQMaterials.com

### 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紹偉  
職 稱：財務經理  
電 話：(03) 374-8800  
電子郵件信箱: IR@BenQMaterials.com

###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及桃園廠：桃園市龜山區建國東路 29 號  
電 話：(03) 374-8800

### 竹科分公司

地 址：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 288 號  
電 話：(03) 255-8800

### 雲科廠區

地 址：雲林縣斗六市科工七路 25、29 號  
雲林縣斗六市科工十八路 16 號  
電 話：(05) 537-8800

### 海湖廠

地 址：桃園市蘆竹區海湖村中圳街 17 巷 19 弄 10 號  
電 話：(03) 354-7818

###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F  
網 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 話：(02) 2504-8125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施威銘、張惠貞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 址：[www.kpmg.com.tw](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 8101-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公司網址：[www.BenQMaterials.com](http://www.BenQMaterials.com)

#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18 年明基材料合併營收約為新台幣 128 億元，較 2017 年成長約 15%，稅後淨利約 3.28 億元，稅後每股淨利 1.02 元。在所有員工的努力之下，當公司跨過二十週年之際，整體營收也重回到成長的軌道，除了完成對聯和醫材的併購以外，原有的醫療及機能膜事業皆能持續成長。

公司 2018 年文化主軸推動客戶導向，破除內部穀倉，滿足客戶需求，以期創造公司永續的成長。在此同時，為滿足客戶現有或潛在的需求，我們也不斷推出新的產品，如 UHDEP、ATBF、柔性顯示偏光板、NPWT(傷口負壓治療)的 SIMO、淨痘凝膠及隱形眼鏡彩拋綻美的愛魅系列等，而這些產品也從市場或客戶得到極大的迴響，同時獲得國家級的獎項肯定，如 Touch Taiwan 的 Golden Panel Award、生醫的國家新創獎，更一口氣拿了 3 個精品獎，其中 SIMO 更獲得了銀質獎，同仁的創新能力和努力令人刮目相看。

由於中國大陸面板持續擴產，全球總體經濟詭譎多變，日圓的不確定因素逐步升高，展望 2019 年，公司經營仍需兢兢業業，步步為營。在主要事業的顯示材料部份，我們必需自我挑戰，進行價值轉型，公司正朝向未來高附加價值的領域發展，如柔性顯示材料、高耐候的車用領域戶外顯示材料，除此之外，同時我們也加速醫療材料的進程，提高非偏光的比例，以期公司能持續穩健經營。

展望公司未來發展，我們在機能膜、先進電池材料及醫療都佔了未來明星產業的成長先機。面對變局，公司持續朝向多產品、多技術、多應用的全方位發展來創新突破之外，在擴大所有事業佈局，併購也是選項之一，卯足全力加速公司轉型的步伐。在此期待股東的持續支持，共同創造公司永續的發展。

順頌

時祺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公司簡介

##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1998年7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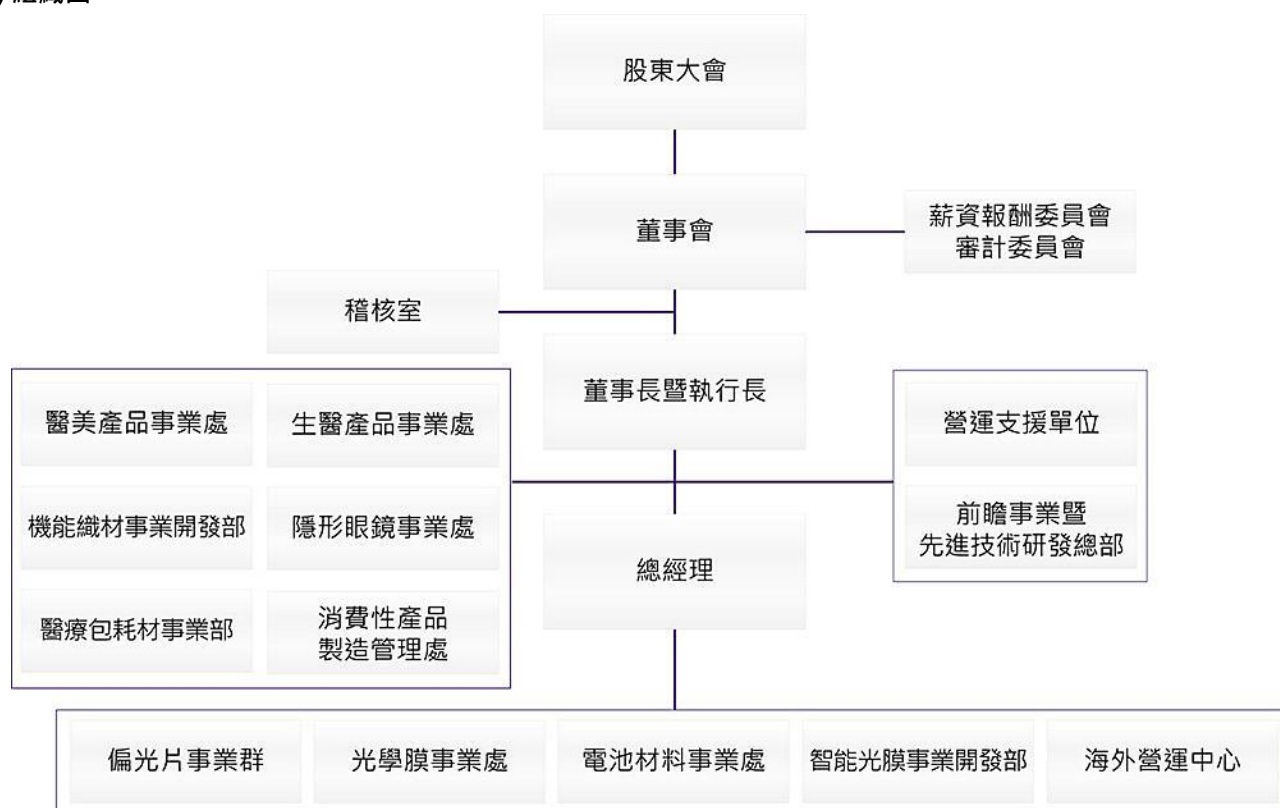
### (二)公司沿革

- 1998年07月 設立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 千元。
  - 10月 光碟片正式出貨。
- 1999年10月 現金增資 25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500,000 千元及補辦公開發行。
- 2000年09月 投審會核准經由第三地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蘇州達信科技電子有限公司。
- 2001年09月 發行九十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500,000 千元。
- 2002年01月 成立達信馬來西亞子公司 Daxon Technology Sdn. Bhd.。
- 2003年04月 獲得日系夥伴“Green Partner”認證。
  - 09月 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 2005年05月 偏光片正式開始出貨。
  - 10月 蘇州廠正式啟用，加入偏光片的生產行列。
- 2006年03月 EWW 廣視角偏光片領先業界出貨。
  - 06月 富士新視角補償型大尺寸 TV 偏光片領先出貨。
- 2007年05月 領先同業，研發 65 吋 LCD TV 偏光片成功。
  - 12月 設立竹科分公司(進駐龍潭園區)。
- 2008年07月 竹科分公司 2 米幅寬偏光片生產線試產成功。
  - 09月 申請進駐雲林工業區獲准，從事高分子化學產品之製造。
- 2009年05月 投審會核准經由第三地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從事醫療相關產品製造銷售。
  - 06月 觸控式及 e-Paper 光學膜產品首次出貨。
- 2010年03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20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2,865,301 千元。
  - 04月 設立南科分公司(進駐南科園區)。
  - 06月 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更名為“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09月 與蕪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合資設立(各持股 50%)達尼特材料科技(蕪湖)有限公司，從事鋰電池用隔離膜產品製造銷售。
  - 10月 金管會核准上市現金增資 236,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3,101,301 千元。
  - 11月 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2011年04月 結束光碟片事業，專注於薄膜材料科學領域。
- 2012年03月 台灣正式推出以 Miacare™ 美若康™ 品牌矽水膠隱形眼鏡產品系列。
  - 08月 Anscare 止血棉及 Miacare 淨痘貼進軍泰國市場。  
Miacare 淨痘貼產品獲得中國屈臣氏創意市場推廣活動大獎。
- 2013年06月 Miacare 淨痘護理系列產品於中國上市。
  - 12月 美若康矽水膠隱形眼鏡產品，獲得 2014 年台灣精品獎。
- 2014年01月 推出全球第一款矽水膠彩色放大片“美若康綻美”。
  - 08月 美若康隱形眼鏡系列產品於馬來西亞上市。
  - 10月 致力環保永續發展，獲頒全國企業環保獎。  
南科廠獲得 AEO 優質企業認證。
- 2015年01月 「安適康快寧紗布」、「安適康快寧動脈止血器」與「美若康綻美矽水膠彩色日拋隱形眼鏡」獲得 2015 年台灣精品獎。
  - 美若康隱形眼鏡系列產品於新加坡上市。
  - 桃園廠及龍科廠獲得 AEO 優質企業認證。
  - 03月 獲選經濟部第三屆中堅企業潛力企業獎。
  - 10月 美若康沐氧及藍氧矽水膠日拋型隱形眼鏡上市。  
正式推出“dermaAngel 護妍天使”品牌皮膚護理產品系列。
- 2016年01月 「安適康快寧敷貼」與「安適康哲佳疤痕護理矽凝膠」，獲得 2016 年台灣精品獎。
  - 美若康沐氧高透氧矽水膠月拋型隱形眼鏡上市。
  - 02月 美若康隱形眼鏡系列產品於中國上市。
  - 04月 取得達尼特材料科技(蕪湖)有限公司 100% 股權，並更名為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
  - 09月 結束南科分公司營運。
- 2017年01月 「美若康沐氧高透氧日拋」，獲得 2017 年台灣精品獎。
  - 10月 安適康蕾寧哲卡疤痕護理矽膠筆、美若康藍氧矽水膠日拋，榮獲 2018 年台灣精品獎肯定。
- 2018年07月 併購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10月 安適康 SIMO 負壓傷口治療系統、美若康綻美矽水膠彩色日拋星漾及 AirySektor 獨家微多孔薄膜技術防水透氣保潔墊，榮獲 2019 年台灣精品獎肯定。
- 2019年03月 安適康 SIMO 負壓傷口治療系統獲得「2019 年德國紅點設計獎 - 產品設計獎 (Red Dot Award- Product Design 2019)」。

# 公司 治 理 報 告

## 組織系統

### (一) 組織圖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 公司稽核制度之建立與執行、年度稽核計劃之訂定及申報、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執行情形定期或不定期稽核。
前瞻事業暨 先進技術研發總部	❖ 統籌新事業之產品研發、技術開發、評估、規劃及智慧財產權相關事宜。
生醫產品事業處	❖ 生醫產品之產品規劃、生產製造、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隱形眼鏡事業處	❖ 隱形眼鏡產品之產品規劃、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醫美產品事業處	❖ 醫美產品之產品規劃、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消費性產品製造管理處	❖ 醫美及隱形眼鏡產品之生產製造相關事宜。
機能織材事業開發部	❖ 機能織材之產品研發、產品規劃、生產製造、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醫療包耗材事業部	❖ 醫療包耗材之產品研發、產品規劃、生產製造、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偏光片事業群	❖ 偏光片之產品研發、產品規劃、生產製造、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光學膜事業處	❖ 光學膜之產品研發、產品規劃、生產製造、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電池材料事業處	❖ 電池材料之產品研發、產品規劃、生產製造、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智能光膜事業開發部	❖ 智能光膜之產品研發、產品規劃、生產製造、行銷業務與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海外營運中心	❖ 蘇州、蕪湖製造據點營運相關事宜。
營運支援單位	❖ 包括財務、法務暨法規、人力資源、資訊技術、策略規劃等功能。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基本資料

2019年4月2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	2016.06.14	3年	1998.07.06	43,659,294	13.61%	43,659,294	13.61%	-	-	-	-	瑞士聯邦理工大學博士 美國猶他大學材料碩士 達方電子(股)公司董事 飛利浦(股)公司經理	明基材料(股)公司執行長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建志	男				130,000	0.04%	1,096,000	0.34%	65,065	0.02%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李焜耀	男	2016.06.14	3年	2009.02.20	4,580,396	1.43%	4,580,396	1.43%	775,001	0.24%	-	-	瑞士IMD企業管理碩士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友達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 友達光電(股)公司董事 達方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游克用	男	2016.06.14	3年	2010.06.09	1,252,871	0.39%	1,252,871	0.39%	384,613	0.12%	-	-	英國Strathclyde企管碩士 明基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友達光電(股)公司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視陽光學(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註1)	-	2016.06.14	3年	1998.07.06	43,659,294	13.61%	43,659,294	13.61%	-	-	-	-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班 美國Thunderbird國際企管碩士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明基電通(股)公司產品技術中心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董事長 拍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友通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友達光電(股)公司董事 達方電子(股)公司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 明基口腔醫材(股)公司董事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其宏	男				72,825	0.02%	72,825	0.02%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明基電通(股)公司(註1)	-	2016.06.14	3年	2007.10.17	80,847,763	25.21%	80,847,763	25.21%	-	-	-	-	美國South Mississippi大學企管碩士 明基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明基亞太(股)公司董事長 時運(股)公司董事長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文德	男				99,161	0.03%	99,161	0.03%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葉福海	男	2016.06.14	3年	2003.05.22	-	-	-	-	-	-	-	-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 美商艾睿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執行長 大聯大投控所屬轉投資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秋銘	男	2016.06.14	3年	2006.05.18	-	-	-	-	-	-	-	-	台灣大學電機系 美國Rhode Island大學電機碩士 金像電子副董事長 惠普大中華區採購總經理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伍敏卿	女	2016.06.14	3年	2007.11.16	-	-	-	-	-	-	-	-	美國Youngstown State企管碩士 中興大學會計系 大華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副總經理	-	-	-	

註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17.04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4.15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1.8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5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1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克萊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7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 L S V 新興市場股票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	0.75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來源為該公司 2018 年 8 月 9 日停止過戶之資料。

註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4)	持股比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
	香港商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依存託機構美商花旗銀行·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存託憑證持有人於二〇〇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存託契約以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暨存託機構指定人身分登記之	4.63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6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2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	3.10
	東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3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0.96
	明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94
	匯豐託管阿卡迪恩新興市場股票 I I 有限公司	0.69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施振榮		1.66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57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2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08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 ACER 海外存託憑證		1.04
渣打託管 iShares MSCI 台灣指數 ETF 投資專戶		0.76
德銀託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投資專戶		0.70
大通託管政府退休基金委外野村基金研究科		0.6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60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2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7.76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7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1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53
	蘇開建	1.45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2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1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05

註 4：友達光電(股)公司之資料來源係以該公司於 2018 年 7 月 20 日之股東名簿記載為依據；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來源為該公司 2018 年 4 月 17 日停止過戶資料；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來源為該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停止過戶資料。

## 2. 其它資料

###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2018年12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獨立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佳世達科技 (股)公司代表 人：陳建志			✓				✓				✓	✓	✓		無
李焜耀			✓				✓				✓	✓	✓	✓	無
游克用			✓			✓	✓				✓	✓	✓	✓	無
佳世達科技 (股)公司代表 人：陳其宏			✓				✓				✓	✓	✓		無
明基電通(股) 公司代表人： 李文德			✓				✓				✓	✓	✓		無
葉福海			✓	✓	✓	✓	✓	✓	✓	✓	✓	✓	✓	✓	無
陳秋銘			✓	✓	✓	✓	✓	✓	✓	✓	✓	✓	✓	✓	無
伍敏卿			✓	✓	✓	✓	✓	✓	✓	✓	✓	✓	✓	✓	無

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9年4月2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建志	男	2013.10.01	1,096,000	0.34%	65,065	0.02%	-	-	瑞士聯邦理工大學博士 美國猶他大學材料碩士 達方電子(股)公司董事 飛利浦(股)公司經理	明基材料(股)公司執行長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 註1	-	-	-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家瑞	男	2017.08.01	203,320	0.06%	-	-	-	-	交通大學光電所博士	無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培毅	男	2009.12.01	305,818	0.10%	-	-	-	-	交通大學光電所碩士	視陽光學(股)公司董事 註1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權榮	男	2015.11.01	-	-	-	-	-	-	日本埼玉大學無機化學所 碩士 住華科技執行副總	註1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吳龍海	男	2010.07.01	462	0.00%	517	0.00%	-	-	交通大學應用化學所博士 力特光電技術處專案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郭真寬	男	2014.01.01	190	0.00%	-	-	-	-	淡江大學化學研究所碩士 力特光電研發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邱麗娟	女	2013.08.01	-	-	-	-	-	-	交通大學材料工程所碩士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蔣定原	男	2014.01.01	-	-	37,611	0.01%	-	-	中正大學地震所碩士	註1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昭儀	女	2015.04.01	-	-	-	-	-	-	中山大學企研所碩士 J & J 產品經理 CIBA Vision 行銷經理	無	-	-	-
財務協理	中華民國	王勝興	男	2006.03.01	173,488	0.05%	-	-	-	-	中央大學企研所碩士 輔仁大學統計系	視陽光學(股)公司監察人 註1	-	-	-

註1：經理人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情形，請參閱本報「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一節。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I)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201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註 5)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 4)		業務執行 費用(D) (註 2)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 3)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佳世達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志																						
董事	李焜耀																						
董事	游克用																						
董事	佳世達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董事	明基電通 (股)公司 代表人：李文德	11,200	11,200	-	-	3,056	3,056	390	390	4.46	4.46	11,002	11,002	-	-	1,650	-	1,650	-	8.31	8.31	無	
獨立董事	葉福海																						
獨立董事	陳秋銘																						
獨立董事	伍敏卿																						
法人董事	佳世達科技 (股)公司																						
法人董事	明基電通 (股)公司																						

註 1：係 2018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項獎金、獎勵金等)

註 2：係 2018 年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金、各項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 3：係 2018 年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註 4：係 2018 之董事酬勞

註 5：係 2018 年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依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並參考過去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之擬議配發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李焜耀、游克用、葉福海、陳秋銘、伍敏卿、陳建志、陳其宏、李文德、明基電通(股)公司	李焜耀、游克用、葉福海、陳秋銘、伍敏卿、陳建志、陳其宏、李文德、明基電通(股)公司	李焜耀、葉福海、陳秋銘、伍敏卿、陳其宏、李文德、游克用、明基電通(股)公司	李焜耀、葉福海、陳秋銘、伍敏卿、陳其宏、李文德、游克用、明基電通(股)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陳建志	陳建志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內含 2 位法人)	10 人(內含 2 位法人)	10 人(內含 2 位法人)	10 人(內含 2 位法人)

(2)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 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陳建志	12,993	12,993	324	324	19,782	19,782	4,675	-	4,675	-	11.50	無
總經理	劉家瑞												
副總經理	劉培毅												
副總經理	劉權榮												

註：係參考以往年度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之擬議配發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劉培毅、劉權榮	劉培毅、劉權榮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陳建志、劉家瑞	陳建志、劉家瑞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陳建志	-	7,200	7,200	2.19
	總經理	劉家瑞				
	副總經理	劉培毅				
	副總經理	劉權榮				
	協理	吳龍海				
	協理	郭真寬				
	協理	蔣定原				
	協理	邱麗娟				
	協理	楊昭儀				
	財務協理	王勝興				

註：係參考以往年度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之擬議配發數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稅後(損)益(新台幣仟元)		328,579	325,374	525,127	525,127
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8.31	8.39	4.74	4.74
副總經理以上之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11.50	11.61	5.05	5.05

(五)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議董事酬勞金額。
- (2)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規定辦理。酬金標準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訂定經理人薪酬政策與原則，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公司營業收入、獲利情形及經理人個別績效表現核發薪酬。
- (3) 本公司主要薪酬原則為連結職責與績效成果，提供具市場競爭性的薪酬以吸引、留置與長期培育人才，反映公司經營風險與公司治理架構，不以短期獲利做為薪酬與績效評量唯一指標，連結股東長期價值。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備註
董事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志	5	0	100%	2016.06.14 改選新任
董事	李焜耀	5	0	100%	2016.06.14 改選連任
董事	游克用	5	0	100%	2016.06.14 改選連任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5	0	100%	2016.06.14 改選連任
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 代表人：李文德	5	0	100%	2016.06.14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葉福海	4	1	80%	2016.06.14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秋銘	5	0	100%	2016.06.14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伍敏卿	5	0	100%	2016.06.14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第 11 頁)。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2018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  
通過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董事長陳建志及董事李焜耀、陳其宏、李文德等四位因擔任該基金會之董事，依公司法第 206 條準用同法第 178 條規定，不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董事長陳建志依公司法第 206 條準用同法第 178 條規定，指定由董事游克用先生代理主持本案。本案除上述四位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獨立董事均無異議表示贊成，其餘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依照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 本公司董事會均至少有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且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於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七條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均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
  - 本公司於 2007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臨時會選擇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另於 2011 年 10 月 25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此規劃已有助於加強董事會職能及落實公司治理。
  - 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集會討論，會中邀請會計師、內部稽核、法務及財務、風控等單位，向獨立董事報告及備詢最近期財務報表查核情況、內部稽核結果、訴訟案件、財務業務概況等資訊，使獨立董事能夠協助投資人確保公司治理及資訊透明等方面的可信度，以保障股東權益。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葉福海	4	1	8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陳秋銘	5	0	100%	-
獨立董事	伍敏卿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第 23 頁)：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情形。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並邀請本公司總經理、財務、法務、稽核、風控等部門主管與會，並每半年邀請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共同與會列席。
  - 內部稽核主管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審計委員會亦定期對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及其工作進行考核。
  - 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各季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溝通事項進行交流，並就簽證會計師之選任及其提供之審計性及非審計性服務進行獨立性審核。
- 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2019 年度工作重點：**

  - 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
  - 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各季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進行交流。
  - 審閱財務報告。
  - 考核內控制度之有效性。
  - 簽證會計師之選任。
  - 會計師提供審計性及非審計性服務之獨立性評估。
  - 審議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及重大資產交易、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對象及金額。
  - 法規遵循。

**2018 運作情形：**審計委員會議案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且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無重大差異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www.BenQMaterials.com)查詢。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並由股務單位為專責單位，設置專用信箱受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宜；對於股東依法提起訴訟情事，則交由法務部門妥適處理。

本公司除了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外，針對董事及持股達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等內部人股權異動、質設情形，定期每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1.本公司為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與防火牆機制，已訂立「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子公司管理辦法」。  
2.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均設有專門之財務、業務及製造部門，其管理權責明確。本公司並不定期對關係企業與其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辦理綜合風險評估以降低信用風險。

本公司為建立完善之重大資訊處理與公開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確保對外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之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及年齡等。
-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超過2位	達成
女性董事席次至少一席	達成

2018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之情形如下：

姓名	職稱	性別	專業知識或技能		年齡		員工身分
			產業或科技	法律、財務或會計	56-65歲	66-75歲	
陳建志	董事長	男	√		√		√
李焜耀	董事	男	√			√	
游克用	董事	男	√	√	√		
陳其宏	董事	男	√		√		
李文德	董事	男	√		√		
葉福海	獨立董事	男	√		√		
陳秋銘	獨立董事	男	√			√	
伍敏卿	獨立董事	女		√	√		

1.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11頁。  
2.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14頁。  
3.本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情況參閱年報第46頁風險管理專章。  
4.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但實務運作上，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係由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1%以上之股東提出，並由董事會依法審核候選人名單後，提報股東常會選任之。

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相關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  
確認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的要求，並交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相關報告及評估。  
評估機制如下：  
1.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公司及董事均非關係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p>2.本公司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簽證會計師之輪替。</p> <p>3.定期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書。</p> <p>評估結果如下：</p> <p>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p> <p>2.本公司未連續五年委任同一會計師簽證。</p> <p>簽證會計師亦於每季度與審計委員會確認事務所與本公司間無可能被認為會影響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p>	
		√	<p>本公司以財務處為公司治理主要推動單位，並聘任財務長王勝興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第一項公司治理主管之規定，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其適任情形，依規定每年持續進修。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掌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辦理董事會、功能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包含規劃及擬訂議程、於法定時間內寄發開會通知及提供會議所需資料，並於會後製作議事錄。</li> <li>2.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就任及持續進修。</li> <li>3.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li> <li>4.彙整主管機關最新法規修訂，並不定期檢視及依法修訂公司章程等內規。</li> <li>5.依法對公司之重大決議發佈公告及重大訊息。</li> <li>6.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相關事宜。</li> <li>7.更新及揭露各項公司治理資訊。</li> <li>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li> </ol> <p><b>2018年度執行情形如下：</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2018年共召開5次董事會、5次審計委員會及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平均出席率為100%。</li> <li>2.董事會成員均完成至少6學分之進修課程。</li> <li>3.本公司並未收到利害關係人-從業道德違規行為舉報事件。</li> <li>4.本公司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li> <li>5.本公司設置會計主管之職務代理人及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會計人員，並依規定分別進修12小時及6小時之課程。</li> <li>6.召開一次法人說明會。</li> <li>7.審計委員會邀請會計師、稽核人員與法務人員列席，並針對相關議題與審計委員進行討論。</li> <li>8.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定期對審計委員會進行風險管理報告。</li> </ol>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1.本公司為有效建立與利害關係人間之溝通管道，除落實發言人制度外，於官方網站(www.benqmaterials.com)架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及「投資人信箱」(IR@BenQMaterials.com)，作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事項之窗口，達到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為目的。</p>	無重大差異
		√	<p>1.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並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與公司有關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以供投資大眾與利害關係人知悉，並針對可能對股東或利害關係人造成影響之事件及時發佈重大訊息。</p> <p>2.本公司每季定期舉辦營運說明會，即時向員工說明當時之營運概況與經營成果，以激勵員工達成營運目標。</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並辦理股東會事務。</p>	無重大差異
資訊公開		√	<p>1.財務資訊揭露情形： 本公司之中、英文網站(www.BenQMaterials.com)皆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更新財務資訊供投資人參考。</p> <p>2.業務資訊揭露情形： 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產品介紹及技術研發專區，提供即時之各項產品業務訊息，並隨時上傳最新業務活動訊息供大眾參考。</p> <p>3.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重要公司治理文件(包含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會計、內控及審計相關投訴之處理程序、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誠信經營守則等)均揭露於公司網站上。</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p>公司設有英文網站，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由財務長擔任發言人及財務經理擔任代理發言人等。</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	本公司以尊重人性、關懷員工為經營理念，為確保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由各部門同仁代表組成，定期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及訂定各項福利計畫，例如：舉辦社團活動、特賣活動以及員工家庭日等。 員工權益請參閱本報第36頁。	無重大差異
	投資者關係	√	本公司設置投資人服務信箱IR@BenQMaterials.com，及專人接聽投資人電話詳細答覆股東問題，且即時完成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各項公告，如財務報表、公司治理各項規章辦法、營運成果說明會內容等，即時揭露於本公司網頁，讓投資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無重大差異
	供應商關係	√	本公司制定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針對供應商之品質、服務水準、綠色產品、環安衛風險、道德準則及社會責任等項目，由內部相關部門進行審視，通過審核者方能成為合作對象。另本公司為加強與供應商溝通之順暢，設有供應商服務聯絡信箱，作為與本公司溝通及申訴管道外，亦建置數種系統，以加強彼此間之溝通效率與資訊的透明化。 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的公司文化，若遇不法情事，均可E-mail到誠信信箱：Integrity@BenQMaterials.com。	無重大差異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針對利害關係人(股東及投資人、客戶、員工、社區鄰里、環保團體、供應商、外包商、承攬商、非政府組織、業界及政府單位的專家學者、金融保險機構及媒體等)，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提供最新訊息，本公司網站中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董事進修之情形	√	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辦理，詳情請參閱年報第21頁「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表。	無重大差異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	1.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底評估公司風險以降低企業營運風險並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46頁。 2.本公司每年均投保產品綜合責任險，為全球消費者提供多重之產品保障，並採取適當的管理與改善以降低企業風險。	無重大差異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提供品質優良的產品及服務，亦提供多元管道讓客戶、股東、利害關係人即時得知公司經營情形與財務狀況。本公司於官網(www.BenQMaterials.com)並設置負責各產品之聯絡窗口，以供諮詢相關產品資訊。	無重大差異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並評估保險額度，俾使其能無慮地以投資人權利為出發點，謹慎執行業務，每年投保後於最近期董事會報告投保情形。	無重大差異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與運作情形	√	本公司依據未來之策略發展及轉型規劃，配合公司之多元化政策規劃董事之繼任計劃及人選，定期召開會議針對公司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與培育進行討論與檢視；並針對重要管理階層，依據其個別能力與職務需求，設定個人發展計畫。視組織及個人需求，包含有培訓課程、異業學習、職務輪調，目的在培養重要管理階層之管理力、領導力與經營力。其中培訓課程由公司訓練體系規劃，除內部培訓課程外，也導入外部具聲望機構資源，協助經營團隊拓展外部視野；為培養管理階層多面向的策略觀，依據組織需求制定管理階層輪調計畫，並協助新任職務者，除了透過由計畫性跨領域培養全方位的經營接班梯隊，也使其近身學習公司經營的策略觀。	無重大差異
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1.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資訊外，於年報及公司網站均有充分資訊之揭露，透明度高且具時效性。 2.台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前21%至35%之級距。	無重大差異

####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於2011年10月25日成立，並委任三位獨立董事擔任薪酬委員，其主要職責為：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表：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葉福海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陳秋銘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伍敏卿			√	√	√	√	√	√	√	√	√	0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最近年度委員會開會 3 次，薪酬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薪酬委員	葉福海	2	1	66.7%	召集人
薪酬委員	陳秋銘	3	0	100%	-
薪酬委員	伍敏卿	3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會議名稱	議案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2018.01.10	2018-1	(一)報告 2017 年經理人目標達成與獎酬設計 (二)報告 2017 年高階主管薪酬市場比對 (三)報告高階主管異動事項	-
2018.03.02	2018-2	(一) 2017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經薪委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2018.11.02	2018-3	(一)報告 2018 年經理人目標達成與獎酬設計 (二)報告 2018 年經理人績效獎金預估與薪酬市場比對	-

####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落實				
公司				
治理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明基材料之企業永續發展以公司願景及使命為核心展開： 1. 我們的願景與使命： (1)願景：傳達資訊生活的真善美。 (2)使命：在誠信原則下，我們要持續創新，成為材料科學領域的領導者，我們期許要成為價值鏈中最值得信賴且可靠的長期夥伴，我們致力於發展對環境永續有利的產品與技術，我們重視社會價值，關懷身旁人群，珍惜地球資源。 2. 近年來，由於全球暖化的爭議、國際環保意識高漲，以及綠色消費觀念興起，社會大眾對於企業社會責任的要求逐漸提高。明基材料為實現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以綠設計、綠生產及綠生活為環境管理方針，培養綠色基因，落實持續改善精神，將企業營運與環保理念結合，以追求永續經營。 3.企業社會責任單位運作情形，請詳本年報第 17 頁。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每年舉辦與社會責任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除要求全體同仁參與線上與實體訓練外，亦透過海報、廣播與內部刊物廣宣企業社會責任概念。針對新進人員，本公司亦融入企業社會責任教材於新人訓練中。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1. 公司全球各製造據點均設置環境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負責配合當地法令規定與相關政策之遵循，推動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環境安全衛生相關事務，定期開會檢討並持續追蹤改善進度向董事會報告。 2. 實行綠色明基材料，並推動以下政策： (1)綠色基因：創造綠色企業文化、建立全員環保意識；環保活動之推行，並取得相關認證。 (2)綠設計：導入綠色觀念及環保意識於新產品設計；推行各層面的綠設計：節能、無毒、可回收。 (3)綠生活：創造綠色工作環境、推動社會關懷活動；鼓勵同仁擁抱環保意識、養成節能習慣，並於生活及工作中自主實踐。 (4)綠生產：改善生產製程並提昇良率，以降低對環境衝擊；強化綠色供應鏈管理，持續原物料降低及減廢管理。 3. 企業社會責任單位運作情形，請詳本年報第17頁。	無重大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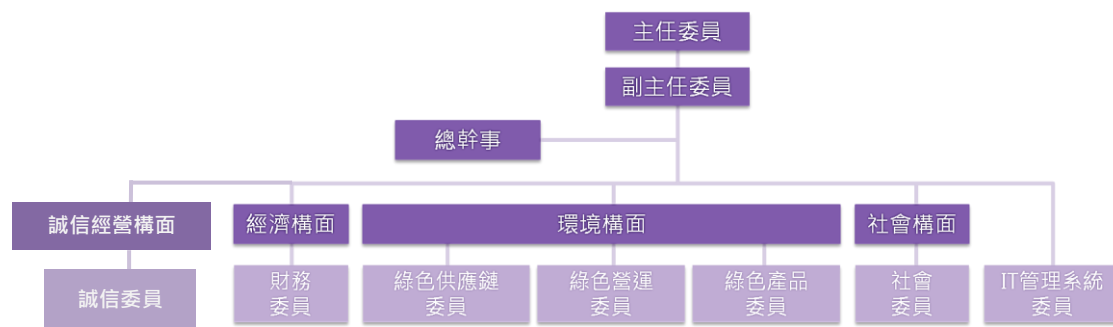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1. 本公司考量外部市場、內部公平與合理性，以支持組織營運目標、個別績效差異化為依據，訂定透明公開的績效考核制度及合理的薪資報酬政策。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開設有相關宣導課程供同仁選修，同仁除自行擬定學習計畫外，亦可透過與直屬主管面談溝通的方式，共同訂定個人年度工作目標，並於每年定期進行個人績效考核，作為調薪、獎金發放及未來晉升的參考依據。針對員工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之情事，依公司之懲戒辦法處理。 2. 為鼓勵員工參加社會公益活動，每年給予每位同仁一日之志工假，以從事服務，實踐關懷社會、親近大地的企業理念。	無重大差異
發展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 公司各製造據點依據生產製程環境污染物質產生類別，設有空污、廢水、廢棄物等專職管理人員，負責環境管理相關事務，遵守國家法規要求妥善處理各類環境污染以減少生產對環境之衝擊。 2. 雲科廠區已建置高效能之太陽能模組發電，裝置容量為1,000Kw，提供每小時平均節電量為120.54度，每年可達1百萬度節電量。 3. 本公司桃園廠已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	無重大差異
永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明基材料自2005年起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全球各製造區每年定期實施內部稽核及外部稽核，以確保各項環境管理規範之運作。	無重大差異
環境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節能減碳」為全球重要議題，明基材料積極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於2009年加入工業局「產業低碳科技整合應用輔導計畫之溫室氣體減量計畫」案，期間順利取得基準年(2008年)之ISO 14064-1查證聲明書，並將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落實溫室氣體管理計畫。2018年與2017年二氧化碳總排放量分別為38仟噸與35仟噸，單位碳排放量則分別為0.92KG與1.02KG，為使全球暖化趨勢能獲得舒緩，持續努力降低溫室氣體之排放量，以減緩暖化趨勢，並訂定2019年之目標，致力於單位碳排放量降為0.85KG。	無重大差異
維護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1. 本公司遵循相關勞動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確保公司人力資源處在聘僱政策上不因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產生差別待遇，進而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 2.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本公司設置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並制訂「工作規則」納入聘僱契約書及新進人員訓練教材，且不定期舉辦宣導活動。 3.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員工人權，參考國際勞工認證、全球蘇利文原則、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電子行業公民聯盟行為準則以及勞動基準法，不只訂定「人權政策」針對工作年齡、工時、工資與福利、人道待遇、不歧視、集會結社等推行工作保護，更致力於在執行面上設立管理機制以確認同仁得到妥善的照護，如：設計多元的溝通或申訴管道，提倡樂於溝通的企業文化，並且針對申訴或事件同仁個資審慎保密及處理；積極塑造尊重、關懷、保護人權的企業環境，保障勞工組織與集體談判的權力，並促進健康正向的勞資關係。	無重大差異
社會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公司訂有員工申訴管理辦法，設置專人管理之「內部溝通信箱」、「總經理信箱」、「HR員工關係聯絡窗口」及性騷擾專線做為溝通管道，遵循個人資料保護規範，確保同仁投訴的自由性和保密性，妥適處理員工申訴問題，保障員工權益安全。	無重大差異
公益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定期進行廠區安全檢查，及定期舉行員工特定項目健康檢查及年度健康檢查。 1. 本公司為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致力於通過國際認可之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OHSAS 18001職業衛生與安全管理系統認證。並每月對各廠區實施安全檢查，對於新進及在職人員，亦進行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員工消防演習，藉此預防職業災害的發生。 2. 為防止職業病及職業災害之發生，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駐廠護士，以維護員工健康，並定期環境檢測，保持工作環境安全。 3. 本公司為所有員工投保壽險、健保、疾病傷殘險，提供生育及育嬰假、退休儲備金等。 4. 工作時數方面，依法規定控制於允許範圍之內。 5. 公司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確保員工權益及意見被予以尊重。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1. 本公司每季由董事長執筆，透過電子郵件發送給全公司同仁，說明當季營運狀況、各事業群重要成就，以及佈達經營層之期許勉勵。 2. 本公司每季由董事長主持舉辦營運說明會，由董事長、總經理及各營運部門向同仁說明公司重要策略方向並給予期勉。 3. 採行主管人員之走動及開放式管理方式，鼓勵同仁有意見隨時以公開及透明方式與相關人員溝通，並要求主管及相關部門迅速給予回覆，以求落實雙向溝通的目的。 4. 本公司致力於營造良好的溝通環境，設置專人管理之「內部溝通信箱」、「總經理信箱」、「HR員工關係聯絡窗口」做為溝通管道，遵循個人資料保護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確保同仁投書的自由性和保密性，同仁可直接透過此管道與公司進行意見交流與建議，並獲得適當的回應，進而提升對公司的認同感與向心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為落實公司培育人才計劃及提昇人力素質，強化其經營管理及專業能力，依據訓練體系之訓練發展清單，獎勵相關管理或專業人員在職進修高等教育及海外派訓研修，依其工作能力之表現及組織價值觀之實踐，申請進修補助。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與客戶間訂有銷售合約，並設置專人客服單位，於公司網站設置實體溝通管道之專用信箱-Customer@BenQMmaterials.com，以及機能膜客訴管理系統、醫療產品客訴管理系統等，處理品質及客訴問題，公司亦投保相關產品責任險，維護消費者相關權益。	無重大差異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設置法務暨法規部門，建置合約審核系統，要求各部門對外之文件皆須由法務人員審核，以確保係遵循國內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之要求標示及行銷，並以保障消費者權益為使命。	無重大差異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1.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制度係以綠色採購為主，為善盡維護社會與環境保護之責任，公司在與供應商往來前，一律要求供應商提供綠色產品保證函、綠色產品規格書、均質材料測試報告、物質安全資料表等文件，以符合國際法規與客戶所規範之有害物質管理要求。 2.本公司制定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針對供應商之品質、服務水準、綠色產品、環安衛風險(如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道德準則及社會責任等項目，由內部相關部門進行審視，通過審核者方能成為合作對象。	無重大差異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針對所有一階供應商及外包商進行社會環境責任稽核評估，以確保供應商及外包商遵守電子行業行為準則或當地相關法令。 於選擇供應商時，優先考量綠色環保產品及對能源績效衝擊最低之機械、器具、設備、零件及物料之供應商。 若供應商或外包商違反社會環境責任，將影響與本公司的業務合作關係。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制訂政策，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	√		1.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員工酬勞依據年度獲利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 2.本公司參酌各事業單位績效及個人表現，經權責主管核定後，而給予員工合理的報酬。 3.本公司定期參與國際性市場薪資調查，校準薪資水位，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並依據公司營運、物價指數、經濟成長率與個人績效表現等，進行2018年度調薪，平均調薪率為1%~3%。	無重大差異
加強揭露資訊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於官方網站(www.BenQMmaterials.com)、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年報，均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範，由公司全體同仁推動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針對環保、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客戶權益、人權、安全衛生等皆有相關規範，整體運作情形符合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並且無重大之差異。可參考公司網站說明：<http://www.benqmaterials.com/>

公司是否設置適當之治理架構，以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為提升企業社會責任(CSR)並使公司經營邁向永續發展，本公司於2015年訂定「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2017年訂定「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函知同仁並公告於公司網站，並成立跨部門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主任委員由董事長暨執行長擔任，目前下分經濟構面、環境構面、社會構面及誠信經營構面，由高階主管直接指揮監督各組運作，以符合利害關係人對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社會關懷的期待。本委員會於每年年初提出當年執行計畫，並於每年底向董事會提報執行計畫及成果。



#### 公司對環保、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 ◆ 公司持續提供客戶及消費者環保及綠色產品，不僅提供更好的產品競爭力，亦可讓面板更為節電。
- ◆ 公司制定環境安全衛生及能源政策，其中包含六大面項：遵守法規承諾、符合客戶環安衛及能源要求、優先採購節能產品、持續改善能源績效、永保整潔紀律與環境綠化、持續投入社會責任。本公司所有製造廠區皆已導入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 ◆ 為使全球暖化趨勢能獲得舒緩，公司自 2008 年導入溫室氣體盤查驗證，近三年 2016 年~2018 年單位產能碳排放量分別較基準年(2008 年)下降 58%、60%及 64%，2019 年目標較基準年(2008 年)下降 65%。
- ◆ 公司除遵循國內相關法規外，所有廠區全面通過國際認可之 OHSAS18001 職業衛生與安全管理系統認證，以提供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
- ◆ 公司制定化學品管理規定，並依據國內外法規及客戶要求，持續更新內容並通知供應商配合相關管理規定，以確保所提供之化學品不含禁用物質。
- ◆ 公司依法執行勞工作業環境測定及健康檢查，依結果改善工作環境，提供必要之防護及調整勞工工作場所。
- ◆ 公司為提升所有員工對環境、安全及健康方面的認知，除安全、環保主題課程外，每月均舉辦環安月會，要求所有員工參加。每年亦舉辦工安環保月，透過活動方式，讓同仁學到更多安全知識及環保概念。

#### 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 **溫室效應氣體管理：**自 2008 年導入溫室氣體盤查驗證，近三年 2016 年~2018 年單位產能碳排放量分別較基準年(2008 年)下降 58%、60%及 64%，2017 年與 2018 年單位產能碳排放量分別為 1.02KG 與 0.92KG；2008 至 2018 年累計減少 115,802 噸 CO<sub>2</sub> 排放，相當於 11,466 公頃林地吸收量，2019 年目標較基準年下降 65%。
- ◆ **能源管理：**自 2008 年起，經過一連串的節能措施，每單位用電成本不斷降低，2008~2018 年共節省用電達 18,414 萬度，為地球降低 96,120 噸二氧化碳排放，2017 年與 2018 年相比，單位用電(千度/km<sup>2</sup>)分別為 1.31 與 1.22，單位用電下降 6.9%，2018 年與 2008 年基準年單位產能用電量(千度/km<sup>2</sup>)比較下降 68%，2019 年目標較基準年下降 69%。
- ◆ **廢棄物回收管理：**藉由末端回收再利用措施，重量回收率由 2008 年的 61% 提升至 2018 年的 76%，總年回收重量達 87,756 噸，2008 至 2018 年總回收量，相當於 101 大樓 82% 鋼材重量，2017 年與 2018 年比較，2018 年單位回收重量(噸/km<sup>2</sup>)下降 13%，2018 年與 2008 年基準年比較回收率 76%(總回收量/總產能)，2019 年回收率目標 77%。
- ◆ **水資源管理：**2008 年起，執行節水政策，2018 年比 2008 年用水量減少 79% 及廢水排放量減少 90%，累計 10 年節水 241.3 萬噸，2017 年與 2018 年比較，單位用水量(噸/km<sup>2</sup>)分別為 8.21 與 7.53，2018 年單位使用量(噸/km<sup>2</sup>)下降 8%，2018 年與 2008 年相比較，單位/產能(噸/km<sup>2</sup>)用水量減少 79% 及廢水排放量減少 80%，2019 年用水量目標較基準年用水量減少 90%，廢水排放量減少 81%。
- ◆ **汙染防治：**明基材料投資 7,650 萬元興建蓄熱式燃燒爐(RTO)及廢熱鍋爐專責處理製程廢氣，2008 年至 2018 年累計 VOCs 排放量共減少 536 噸，2017 年與 2018 年 VOCs 單位排放量(kg/km<sup>2</sup>)比較分別為 0.53 與 0.57，2018 年 VOCs 單位排放量上升 6%，2018 年與 2008 年相比較單位排放量(kg/km<sup>2</sup>)下降幅度 90.4%，2019 年目標較基準年為下降 91.4%。
- ◆ **2016~2018 年：**
  - 桃園廠協助桃園市政府南崁溪河段認養活動獲頒優等獎。
- **2015 年：**
  - 雲科廠連續三年獲得雲林縣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獲頒五星獎。
  - 南科廠獲得經濟部節能獎。
- **2014 年：**
  - 桃園廠通過經濟部工業局清潔生產評估系統符合性判定。
  - 明基材料榮獲第 23 屆企業環保獎銀級獎。
  - 雲科廠獲得雲林縣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 桃園廠獲得節能減碳行動標章績優獎。

#### 社會責任活動：

本公司相信回饋社會不限於金錢捐助，亦包括投入人力、捐贈物品及提供服務。為實現員工參與社會公益的心願，本公司致力推廣志工服務，讓員工投入志工參與，實現自我，同時為更美好的台灣社會努力，透過支持台灣農產品、淨灘淨溪、植樹活動與生態復育，致力實踐「生態永續發展」。各項社會活動主要內容簡述如下：

1. **支持台灣農產品-農產品特賣：**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農產品特賣，與當地農戶配合將來自新竹縣尖石鄉馬里光部落的當地有機蔬果販賣予公司員工，將中間的價差實際回饋給農民。2018 年共採購 22 次，金額為新台幣 333,175 元。
2. **支持台灣農產品-雲林蒜頭直購特賣：**2018 年國產蒜頭大豐收，再加上開放進口，預期心理造成蒜價大跌，農民血本無歸，本著支持台灣農業的心意，發起產地直購特賣活動，共計採購 300 斤蒜頭，採購金額為新台幣 7,300 元，直接向弱勢小農採購蒜頭，以實際行動支持台灣農產品。
3. **回饋社會-兒童助養計畫：**公司員工組成愛心社團馴鹿社，提供透明且便捷管道，將善心匯集並落實行動，提供給需要的團體最適切的協助。馴鹿社同仁參與桃園藍迪兒童之家的助養計畫，用於孩童日常生活之需求，並以發票與零錢募捐、特定物資捐贈與隨喜捐款的方式，供同仁彈性的進行捐款，2018 年累計捐款金額為 706,267 元。
4. **清淨家園-淨灘活動：**本公司定期於春季與秋季舉辦淨灘活動，號召同仁與眷屬以實際行動響應環保愛護地球，培養下一代環境保育的精神與觀念，拉近人與海的距離。在 2018 年共號召 31 位志工至大園海邊淨灘，撿拾近 50 包海洋垃圾。
5. **綠色嘉年華-植樹活動：**本公司為實踐集團「親近大地，關懷社會」的公益精神，近年持續舉辦植樹活動，帶領員工親近大自然，種植樹苗、清淨山林。種下一棵樹、許下承諾，力行環保節能、愛護自然生態，減碳愛地球，截至 2018 年已種下 19,000 棵樹。

<p>6. 公益捐款：本公司 2018 年捐贈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共 150 萬元，與集團一同實現「資訊生活真善美」的企業願景。</p> <p>7. 成立美若康視光希望基金：每月與家扶基金會、小林眼鏡長期配合，提供弱勢孩童免費配鏡活動，及時解決與矯正弱勢孩童視力問題。截至 2018 年止累積已協助 1,616 位中低收入家庭孩童。</p> <p>8. 明基材料研究獎學金：為獎勵及推動學生從事材料相關領域研究，培育具專業能力的優秀學子，於 2015 年起設立明基材料研究獎學金，期望能透過獎勵優秀學生，提升整體學生素質與競爭力。2018 年在校踴躍申請後，核定頒發 5 位學生，每人 5 萬元獎學金。</p>
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V		「以誠信對待客戶、供應商、債權人、股東、員工及社會大眾」是本公司企業使命之一，也是所有本公司同仁的責任。本公司除了於公司網站上揭示「誠信經營守則」，亦制定企業誠信政策與員工工作規則，對於利益衝突、法規遵守、營業機密及公司資產等皆有明確的行為規範，提供全體員工遵守，並於每年底向董事會提報經營成效報告。	無重大差異
	V		1.員工工作規則為本公司所有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為準則，本公司於每位新進人員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企業文化：誠信守則」，提醒員工務必遵守，並不定期宣導以強化同仁之誠信意識。本公司全體員工應絕對遵守工作規則，若同仁發生貪污舞弊事件，依據公司「獎懲辦法」，最重須受到除名之處分。如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佣金者；在外兼營事業，影響本公司利益與業務衝突，情節重大者；仿效上級主管簽字或盜用印信者；皆屬於應除名之違規事件。 2.本公司內部申訴管道包括：直屬主管、人力資源主管、稽核人員以及「內部溝通信箱」、「總經理信箱」、「HR 員工關係聯絡窗口」及性騷擾專線做為溝通管道；外部申訴管道為供應商反映信箱-Customer@BenQMaterials.com。	無重大差異
	V		本公司制定有員工工作規則，若有違反誠信之事件發生，將交由跨單位高階主管所組成之人事評議委員會進行審查，如有重大違反誠信原則情事，將依相關法令及作業程序提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對相關流程與作業內容進行抽樣評估，避免違反誠信行為發生之可能。	無重大差異
落實誠信	V		本公司制定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針對供應商之品質與服務水準、綠色產品、環安衛風險、道德準則及社會責任等項目，由內部相關部門進行審視，通過審核者方能成為合作對象。另本公司為加強與供應商溝通之順暢，除設有從業道德違規行為舉報信箱(Integrity@BenQMaterials.com)作為與本公司溝通及申訴管道外，亦建置數種系統，以加強彼此間之溝通效率與資訊的透明化。本公司在採購合約中明定誠信廉潔的合作原則，並簽署廉潔承諾書，如有違反，本公司得終止合約或永久不再與該供應商合作。	無重大差異
	V		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推動，從規章制定、教育宣導、申訴機制到誠信風險的檢核，係分別由以下單位負責，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1.規章之訂定及教育宣導之規劃係由人力資源處負責，目前已訂有強調誠信經營文化之「員工廉潔守則」以及規範各項違紀事件之「懲戒辦法」處理準則。 2.誠信風險之評估與檢核係由法務及風控部門負責，藉此強化各項作業流程，落實權責分工並透過系統的協助，減少舞弊的發生。 3.若有違反誠信事件，該案件係由跨部門高階主管組成之重大紀律委員會負責審查，如屬重大違反誠信之情事，公司會依相關法規及作業程序定期提報至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信經營	V		本公司在追求企業成長之同時，秉持誠信經營的態度，提供客戶優質的產品與服務，與供應商間更保持著坦誠透明的關係。為防止利益衝突的發生，公司已訂有相關政策及適當之陳述管道，供利害關係人運用。目前本公司對內設有人力資源處投訴信箱，對外設有投資人信箱、利害關係人信箱及專線電話，作為申訴之管道。	無重大差異
	V		1.本公司建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會定期評估風險並擬定稽核計劃，依其計劃執行相關查核，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的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達到管理之目的。 2.本公司會計制度均遵循法令要求訂定之。簽證會計師每季針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執行查核或核閱工作，並出具報告書，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本公司之企業精神，以「誠信」為核心價值。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針對新進員工亦安排有新人訓練營，藉由企業文化課程培養員工對誠信理念的認同感，進而強化員工自律之行為。</p> <p>本公司2018年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包括新進人員誠信課程、全公司誠信守則線上課程、內線交易防範課程、營業秘密法規宣導等。</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h>說明</th> <th>2017 人次</th> <th>2018 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進人員誠信課程</td> <td>0.5小時</td> <td>全體新進同仁必修課程</td> <td>102</td> <td>84</td> </tr> <tr> <td>誠信守則線上課程</td> <td>0.25小時</td> <td>公司全體員工需完成線上課程</td> <td>708</td> <td>606</td> </tr> <tr> <td>內線交易防範課程</td> <td>2小時</td> <td>法務單位定期針對主管級或工作相關同仁開課宣導</td> <td>57</td> <td>42</td> </tr> <tr> <td>營業秘密法規宣導</td> <td>2小時</td> <td>每年透過公司電子報公告，定期針對主管級或工作相關同仁開課宣導</td> <td>57</td> <td>42</td> </tr> </tbody> </table>		課程名稱	時數	說明	2017 人次	2018 人次	新進人員誠信課程	0.5小時	全體新進同仁必修課程	102	84	誠信守則線上課程	0.25小時	公司全體員工需完成線上課程	708	606	內線交易防範課程	2小時	法務單位定期針對主管級或工作相關同仁開課宣導	57	42	營業秘密法規宣導	2小時	每年透過公司電子報公告，定期針對主管級或工作相關同仁開課宣導	57	42	無重大差異
課程名稱	時數	說明	2017 人次	2018 人次																										
新進人員誠信課程	0.5小時	全體新進同仁必修課程	102	84																										
誠信守則線上課程	0.25小時	公司全體員工需完成線上課程	708	606																										
內線交易防範課程	2小時	法務單位定期針對主管級或工作相關同仁開課宣導	57	42																										
營業秘密法規宣導	2小時	每年透過公司電子報公告，定期針對主管級或工作相關同仁開課宣導	57	42																										
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p>本公司誠信相關規章明訂發現非法事件必須立即向上通報。本公司各項業務之相關人士在執行業務時，如發現有違反誠信廉潔事實者，可透過以下管道提出檢舉申訴：</p> <p>內部管道：直屬主管、人力資源主管、稽核人員以及總經理信箱。</p> <p>外部管道：從業道德違規行為舉報信箱(Integrity@BenQMaterials.com)。</p> <p>提出檢舉後，將啟動調查程序，專責人員包括稽核單位等成員成立委員會展開調查，並依據情節的嚴重性及牽涉的層級，評估是否進一步將案件交由跨部門主管組成之人事評議委員會審查，該案件一經查證對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委員會將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會。</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p>針對檢舉事項之處理本公司係以員工工作規則、員工申訴管理辦法暨性騷擾防治處理辦法規範申訴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針對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受理案件之專責人員並將檔案加密保存，以保護檢舉人。</p>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p>本公司誠信相關規章明訂：對於檢舉的同仁，公司會嚴格保密調查內容及結果，並確保相關人員的權益不受損。</p>		無重大差異																									
加強資訊揭露		√	<p>本公司於官方網站(www.BenQMaterials.com)及年報均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內容及履行誠信經營之情形，以供利害關係人知悉。</p>		無重大差異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2015年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目前本公司訂定之「員工工作規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法務及風控部門定期評估作業流程之設計是否可適當的防範營運、貪瀆等風險，並檢討內部控制機制之效果，及收集各單位高階主管對各項潛在風險之建議，擬訂稽核計劃，據以執行相關查核，定期向審計委員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治理之現況並達到管理之目的。

定期透過廣播、電子佈告欄等方式，讓員工能熟知公司內部的誠信文化。另外，公佈誠信守則為最高行為準則，針對企業誠信政策、與業務夥伴合作規範、與政府機關合作規範、智慧財產權、利益衝突、資訊系統安全、內線交易及反托拉斯法提供行為指引及案例說明，確保全體員工將誠信落實於工作之中。

###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於2015年10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亦針對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鑑逐一檢視評量指標之實際施行情形，期能協助公司逐步建置良好的公司治理制度，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www.BenQMaterials.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於 2009 年 8 月 27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並已公告予經理人及員工週知了解相關的約定與規則。
2.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發放主管機關所編制最新版之「董監事手冊」及「董監事宣導資料」，並每年發放台灣證券交易所編製最新之「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手冊」，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3. 本公司目前有獨立董事三名，並由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運作。
4. 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均揭露於公司網站([www.BenQMaterials.com](http://www.BenQMaterials.com))。
5. 最近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暨財務、稽核主管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時數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起	迄			
董事長	陳建志	2018/8/16	2018/8/16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11/21	2018/11/21	3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李焜耀	2018/8/16	2018/8/16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11/21	2018/11/21	3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游克用	2018/3/6	2018/3/6	3	股東會與股權管理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8/8	2018/8/8	3	新聞危機管理策略與處理對策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	陳其宏	2018/11/21	2018/11/21	3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12/18	2018/12/18	3	董事會效能評估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李文德	2018/8/16	2018/8/16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11/21	2018/11/21	3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葉福海	2018/5/8	2018/5/8	3	2018 PwC Taiwan CEO Survey 暨台灣企業領袖的成長與轉型課題	台灣董事學會
		2018/8/14	2018/8/14	3	區塊鏈、加密貨幣 與 ICO 的發展與監管	台灣董事學會
獨立董事	陳秋銘	2018/5/29	2018/5/29	3	董事決策如何避免背信與非常規交易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9/19	2018/9/19	3	【高峰】第 14 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獨立董事的效能、獨立董事的支援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伍敏卿	2018/4/20	2018/4/20	3	洗錢及資恐防制之發展趨勢與重要規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8/16	2018/8/16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總經理	劉家瑞	2018/3/6	2018/3/6	3	股東會與股權管理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8/8	2018/8/8	3	新聞危機管理策略與處理對策	台灣金融研訓院
		2018/9/19	2018/9/19	6	【高峰】第 14 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董事的遵行及監督義務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副總經理	劉培毅	2018/3/14	2018/3/14	3	董事會運作與法律責任	台灣金融研訓院
		2018/3/28	2018/3/28	3	宏觀全球趨勢與投資契機	台灣金融研訓院
財務協理	王勝興	2018/10/4	2018/10/5	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18/8/16	2018/8/16	3	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8/11/21	2018/11/21	3	公司法修法解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稽核主管	洪碧蓮	2018/10/05	2018/10/05	6	子公司稽核實務	內部稽核協會
		2018/11/23	2018/11/23	6	應用資通安全管理法、貪腐暨賄賂之風險管理與稽核實務	內部稽核協會

##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建志



簽章

總經理：劉家瑞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2018.03.02	2018年第1次董事會	一、通過一〇六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二、通過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案 三、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四、通過訂定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及議程案 五、通過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2018.05.04	2018年第2次董事會	一、通過一〇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018.06.20	2018年股東常會	一、承認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經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並依規定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二、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經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並依規定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本次盈餘分派案現金股利發放金額為每股新台幣0.9元，現金股利總額為新台幣288,607,063元。
2018.07.23	2018年第3次董事會	一、通過取得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2018.08.03	2018年第4次董事會	一、通過一〇七年上半年財務報表案
2018.11.02	2018年第5次董事會	一、通過一〇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案
2019.03.11	2019年第1次董事會	一、通過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案 二、通過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三、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八席案 四、通過請股東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行為限制案 五、通過訂定一〇八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及議程案 六、通過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七、公告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註：以上所列係以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訊息為主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十四)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取得之證照	核發證照之機關	人數
會計師資格證書	考試院考選部	2
高級證券營業員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
初級證券營業員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
信託業務員	金融研訓院	1
內部稽核師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2



## 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 張惠貞	3,630	-	-	-	-	0	2018.01.01~2018.12.31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19年3月11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由施威銘及張惠貞會計師更換為唐慈杰及施威銘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第4至第7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唐慈杰及施威銘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2019年3月11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2018 年度		至 2019 年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志	-	-	-	-
董事	李焜耀	-	-	-	-
董事	游克用	-	-	-	-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	-	-	-
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 代表人：李文德	-	-	-	-
獨立董事	葉福海	-	-	-	-
獨立董事	陳秋銘	-	-	-	-
獨立董事	伍敏卿	-	-	-	-
執行長	陳建志	400,000	-	-	-
總經理	劉家瑞	203,000	-	-	-
副總經理	劉培毅	-	-	(20,000)	-
副總經理	劉權榮	-	-	-	-
協理	吳龍海	-	-	-	-
協理	郭真寬	-	-	-	-
協理	邱麗娟	-	-	-	-
協理	蔣定原	-	-	-	-
協理	楊昭儀	-	-	-	-
財務協理	王勝興	-	-	-	-
大股東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	-	-	-
大股東	明基電通(股)公司	-	-	-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019年4月21日；單位：千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 李文德 (持有股數：99 仟股)	80,848	25.21%	-	-	-	-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
							達利投資(股)公司	母子公司	-
							李焜耀	董事	-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 陳建志 (持有股數：1,096 仟股) 陳其宏 (持有股數：73 仟股)	43,659	13.61%	-	-	-	-	明基電通(股)公司	母子公司	-
							達利投資(股)公司	母子公司	-
							李焜耀	董事	-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淡如 (持有股數：0 仟股)	15,182	4.73%	-	-	-	-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
							明基電通(股)公司	關係企業	-
李焜耀	4,580	1.43%	775	0.24%	-	-	明基電通(股)公司	董事	-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董事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克萊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327	1.04%	-	-	-	-	-	-	-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2,444	0.76%	-	-	-	-	-	-	-
德意志銀行	1,981	0.62%	-	-	-	-	-	-	-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第一州政府退休金計劃投資專戶	1,910	0.60%	-	-	-	-	-	-	-
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1,768	0.55%	-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 - 文藝復興短期銷售投資	1,434	0.45%	-	-	-	-	-	-	-

## 綜合持股比例資訊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其綜合持股比例資訊如下表：

2018年12月31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視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9,984	18.58%	7,629	14.20%	17,612	32.78%
碩農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2,190	15.48%	-	-	2,190	15.48%

註1：係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 募資情形

## 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 1. 股份種類

2019年4月2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普通股	320,674,514	-	320,674,514	79,325,486	4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 2.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千股)	金額(千元)	股數(千股)	金額(千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抵充股款	其他
1998.07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設立股本	無	--
1998.12	10	50,000	50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240,000 千元	無	註 1
1999.10	15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 千元	無	註 2
2000.03	28	200,000	2,0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 千元	無	註 3
2002.05	10	200,000	2,000,000	116,135	1,161,350	盈餘轉增資 131,350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千元	無	註 4
2003.06	10	200,000	2,000,000	129,015	1,290,155	盈餘轉增資 128,805 千元	無	註 5
2003.09	34	200,000	2,000,000	159,015	1,590,155	現金增資 300,000 千元	無	註 6
2004.06	10	300,000	3,000,000	194,633	1,946,326	盈餘轉增資 356,171 千元	無	註 7
2004.05	10	300,000	3,000,000	215,539	2,155,389	盈餘轉增資 209,063 千元	無	註 8
2007.07	10	300,000	3,000,000	236,937	2,369,373	盈餘轉增資 41,554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2,430 千元	無	註 9
2008.07	10	300,000	3,000,000	266,530	2,665,301	盈餘轉增資 295,927 千元	無	註 10
2010.03	22	400,000	4,000,000	286,530	2,865,301	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200,000 千元	無	註 11
2010.10	23	400,000	4,000,000	310,130	3,101,301	上市現金增資 236,000 千元	無	註 12
2011.07	10	400,000	4,000,000	320,675	3,206,745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5,444 千元	無	註 13

註 1：經濟部 87.12.08 經(087)商字第 087139840 號函核准。

註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10.08(88)台財證(一)第 86673 號函核准。

註 3：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03.29(89)台財證(一)第 27749 號函核准。

註 4：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05.15(91)台財證(一)第 126201 號函核准。

註 5：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06.06(92)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4742 號函核准。

註 6：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09.09(92)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1689 號函核准。

註 7：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06.02(93)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4509 號函核准。

註 8：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05.1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19822 號函核准。

註 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07.24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8627 號函核准。

註 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07.0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409 號函核准。

註 11：經濟部 99.03.03 經授商字第 09901039790 號函核准。

註 12：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10.19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57080 號函核准。

註 1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07.12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2124 號函核准。

## (二) 股東結構

2019年4月21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3	14	138	28,261	86	28,502
持有股數	1,601,000	1,449,000	142,293,247	142,659,960	32,671,307	320,674,514
持股比例	0.50%	0.45%	44.37%	44.49%	10.19%	100.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2019 年 4 月 2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851	320,612	0.10%
1,000 至 5,000	13,229	28,527,204	8.90%
5,001 至 10,000	2,204	18,327,314	5.72%
10,001 至 15,000	590	7,675,706	2.39%
15,001 至 20,000	484	9,135,543	2.85%
20,001 至 30,000	415	10,801,338	3.37%
30,001 至 40,000	197	7,189,677	2.24%
40,001 至 50,000	109	5,141,852	1.60%
50,001 至 100,000	219	15,974,152	4.98%
100,001 至 200,000	109	15,860,995	4.95%
200,001 至 400,000	47	13,478,788	4.20%
400,001 至 600,000	10	5,113,574	1.59%
600,001 至 800,000	11	7,701,594	2.40%
800,001 至 1,000,000	6	5,471,976	1.71%
1,000,001 以上	21	169,954,189	53.00%
合計	28,502	320,674,514	100.00%

##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者)

2019年4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明基電通(股)公司	80,847,763	25.21%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43,659,294	13.6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2018 年	2017 年
		每股市價	最高	22.50
	最低	13.55	14.05	
	平均	17.91	17.1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3.05	12.88	
	分配後	註 1	11.98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追溯前)		320,674	320,674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元)	1.02	1.64
		追溯調整後 (元)	註 1	1.6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註 1	0.9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註 1	-
		資本公積配股	註 1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1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2) (倍)		17.56	10.45
	本利比 (註 3) (倍)		註 1	19.04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4) (%)		註 1	0.05

註 1：201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 2019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現行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待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施行)

本公司股利政策規範於公司章程第十九條、第二十條，其內容如下：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第二十條：

(修訂前) 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及永續經營。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修訂後) 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及永續經營。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第十九條之一規定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股利分派應不低於前述計算盈餘之百分之十。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 本年度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現金股利：每股發放新台幣 0.6 元，擬議發放總額為 192,404,708 元。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前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所載之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

###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計虧損為基礎，按一定成數估列員工酬勞，另董事酬勞則係依預期發放金額估列入帳，並列報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

(1)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40,742,355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055,677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之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前一年度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58,879,51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4,415,963 元。

(2)實際分派情形與原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相同。

### 5. 平均員工薪酬調整情形

本公司 2018 年度包含薪資費用、勞健保費用及退休金費用等員工福利費用共 15.4 億元，比前一年度增 1%~3%。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有價證券募集暨發行情形

---

(一) 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二) 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三) 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 營運概況

## 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專注於「材料科學」專業領域發展，並以高分子、精密塗佈、射出與押出、光學、精密雕刻及捲對捲製程等為研發及製造核心技術，持續發展相關產業之應用產品與元件，藉以提供最有競爭力的產品，帶動公司持續獲利與成長。2018 年主要產品為機能膜產品、電池材料與醫療產品。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機能膜**：偏光片為 TFT 面板的重要材料之一，隨著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大尺寸電視、的持續發展及來自終端消費者需求的增加，故偏光片整體出貨量隨面板出貨成長而同樣受惠，出貨面積部分更是隨著電視尺寸的持續變大與手機需求增加而有顯著成長的趨勢。公司持續專注在機能膜的深度開發，滿足客戶的各項需求，創造不可取代的價值。

**電池材料**：新能源產業持續受到全球關注，電動車與電能儲能的成長十分快速，其中的關鍵元件鋰離子電池，便蘊含商機。尤其隔離膜是鋰離子電池四大關鍵材料之一，在未來勢必有大量需求與成長；同時軟包類電池也隨著 3C 與動力的應用增加，包裝材料(鋁塑複合膜)也具備很大潛力；公司在隔離膜與鋁塑複合膜已投入研究多年並取得豐碩成果。隨著中國、歐美、日本等汽車製造大國大舉投入電動車，全球汽車新能源化的趨勢繼續蔓延，產業持續成長。2018 年全球新能源車銷售量達 210 萬輛，較 2017 年成長 64%，帶動如隔離膜等關鍵材料市場持續擴展。同時在高能量密度需求下，軟包類鋰電池需求也帶動鋁塑複合膜包裝材料快速增長。根據德勤(Deloitte & Touche)的分析預測，2020 年全球新能源車銷量將達到 400 萬輛，2025 年達到 1200 萬輛，2030 年達到 2100 萬輛。

**醫療產品**：拋棄式隱形眼鏡是現今消費者在矯正視力上的主要選擇之一；以材質而言，可分為水膠及矽水膠兩種材質，矽水膠因具備高透氧特性，使配戴者的舒適健康度提升，正逐漸取代傳統的水膠材質，於歐美市場已有六成以上的市占率，目前亞洲國家已達三成，台灣則約略為一成的市佔率。公司品牌「美若康 Miacare」在矽水膠隱形眼鏡擁有獨特技術，有望開展一片藍海。另外，皮膚護理品牌「護妍天使 DermaAngel」以及傷口護理品牌「安適康 AnsCare」隨著經濟、醫療技術與生物技術的進步，以及人口老年化的趨勢，需求與日俱增，發展可期，2018 年更併入聯和醫材，除了 OEM 之外，亦擁有自有品牌「十美牌 Sigma」產品行銷五大洲。主要產品為滅菌包材，IV 輸液延長管方面之醫療耗材，以及生產醫療級之包裝材料。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包括各式膜類基材與化學原料供應商；中游為零組件廠商；下游則是平面顯示器製造商、觸控模組製造商、電芯製造商、醫療品牌商、各規模醫院及終端消費者等。

#### 3. 產業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機能膜**：根據市調機構 IHS 研究指出，大尺寸市場隨著高世代面板廠產能逐步開出，驅動大尺寸面板市場於尺寸放大與高解析度的需求更加強烈。預期接下來 2~3 年 8K UHD 將成為 75 吋以上電視市場主流；智慧型手機市場中，可摺疊 AMOLED 已成為中小尺寸面板的重要應用之一，其搭配之機能膜必須同時滿足光學、耐彎摺與高機械強度之需求。2018 年品牌廠已陸續推出概念機，預期 2019 年將成為可摺疊 AMOLED 手機上市元年；車用市場 隨著車聯網時代來臨，車內提供駕駛者與乘客之顯示資訊將越來越多。在此趨勢下，車內所涵蓋之面板數量與顯示面積將逐步攀升。依據 IHS 分析，未來車內所需之顯示總面積將相當於一台 43 吋電視。為滿足車用環境需求，機能膜需具備高耐候、廣視角之特性；偏光片競爭情形，統計至 2018 年底，全球前五大 TFT 偏光片廠商分別為日東電工、LG 化學、住友化學、誠美材料、明基材料。

**電池材料**：2017 年及 2018 年由於中國大陸的補貼政策造成產業盲目擴產，導致鋰電池廠商良莠不齊，整體產能利用率偏低，市場競爭激烈。唯在政府補貼持續退坡的大環境下，不具產業技術及成本競爭



力的廠商將逐漸淘汰、退出市場。在產業趨勢上，具高能量密度與高倍率快充要求的鋰電池技術及價格訴求，將會是電動車產業發展的主要關鍵。

**醫療產品**：醫療用品的市場廣大且穩定，而醫美產品的市場更是具有高成長性，調查機構研究指出，在歷次金融危機中，醫療產業的衰退程度和復甦情況皆優於其他產業，顯示醫療產業受經濟景氣影響有限，且隨著多數國家邁入高齡化社會，相關需求則可望持續向上攀升。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研發費用	441,199	721,290	583,797	696,442	640,989
營業收入淨額	16,517,112	14,628,865	12,753,953	11,132,587	12,764,171
占營業收入百分比(%)	2.67%	4.93%	4.58%	6.26%	5.02%

#### 1.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機能膜**：大尺寸偏光片成功導入 85 吋高階電視與公共顯示器市場，目前為全球前三大有供應能力之偏光板廠，同時於 2018 Touch Taiwan 以 Advance True Black Functional Film (ATBF) 之 8K UHD 電視畫質提升方案贏得 Gold Panel Award 獎，薄化製程技術量產，已導入品牌客戶之穿戴裝置應用，同時滿足輕薄彎摺的特性需求；因應柔性可摺疊之穿戴式裝置，亦開發了超薄型圓偏光板。在提供廣視角、自然黑的特性外，同時可兼顧耐彎摺之應用需求。已於 2019 年成功導入品牌之穿戴式智慧型手機應用。

**電池材料**：具高透氣性能，低電流直流阻抗，抗電解液起皺、高 TD 強度鋰離子動力電池用隔離膜、應用於動力型鋰電池專用鋁塑膜及便攜式鋰電池專用黑色薄型鋁塑膜。

**醫療產品**：止血功能提升技術、除疤矽膠筆、矽水膠彩拋隱形眼鏡、負壓傷口治療系統、醫療級之包裝材料、針對醫療包裝材料開發與醫療用紙搭配使用的低溫膜材、以及搭配 Tyvek 材料所使用的超低溫膜。

#### 2. 未來年度研發技術重點

**機能膜**：持續深耕光學微結構精密雕刻、可摺疊 AMOLED 上板整合與車用機能膜解決方案以滿足未來 8K UHD 電視、可摺疊 AMOLED 行動裝置、車用顯示器市場需求。

**電池材料**：次世代鋰離子動力電池用薄膜、功能性塗層材料、超薄型鋁塑膜及表層耐電解液鋁塑膜。

**醫療產品**：止血抗菌多功能產品、傷口癒合敷材技術開發、多功能抗沾附矽水膠隱形眼鏡、針對北美市場開發符合醫療安規 class 4 的個體袋、符合醫院使用的蒸氣滅菌指示膠帶。

明基材料 2018 年合併研發支出約為新台幣 6.4 億元，未來將持續佈局研發人才與先進技術的培養，藉由新技術及新應用提高現有產能之附加價值，同時依計劃之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研發預算，並視大環境市場的變遷及營運狀況調整，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2019 年本公司預計再投入研發支出約新台幣 7 億元，惟將視全球市場狀況及公司實際營運情形適時規劃調整。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計畫：

##### **機能膜：**

- (1) 專注於高分子、精密塗佈、射出與押出、光學、精密雕刻及捲對捲製程等核心技術，除提供高附加價值之光學機能材料外，並致力於研發，解決客戶尚未被滿足的產品技術需求。
- (2) 以核心技術發展，並積極結合上游材料廠商及下游面板與觸控模組廠商合作，共同開發並提供多樣產品服務。

##### **電池材料：**

- (1) 在鋁塑膜及隔離膜的兩樣主力產品中，穩固既有中國華南、華東市場，並持續拓展至日本車用動力電池市場，進而布局全球並提高市場份額。
- (2) 藉由自有技術進行整合上游原材料至下游電芯廠、車廠的合作模式。

### 醫療產品：

配合醫生、醫院、病患、使用者等不同面相的需求，發展更適當的產品，並進一步改變服務模式。持續提昇品質及品牌推廣，與通路一同提昇醫療產品之滲透率；拓展國外市場，豐富產品線。

## 2. 長期計畫：

### 機能膜：

- (1) 持續深耕核心技術並保持領先，協助客戶開發新產品，並加強售後服務與客戶保持良性互動及信任，與客戶形成之良好夥伴關係。
- (2) 提昇生產自動化比例，精進並簡化生產流程，持續節能減碳並強化綠色設計及減廢管理，履行社會責任，並強化風險管理，以符合客戶對公司產品的要求。

### 電池材料：

- (1) 在車載產品上，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薄膜，穩固與客戶間的合作模式。
- (2) 加強對日本、歐洲及美洲市場的推進與銷售量。
- (3) 進行新領域之產品開發，追隨未來新能源之發展趨勢。

### 醫療產品：

- (1) 完成終端消費者市場銷售渠道建立，提昇自有品牌價值，成為醫護產品之知名品牌。
- (2) 透過產業上中下游進行策略合作，拓展營運廣度與深度。

## 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區域 \ 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4,977,557	44.7%	5,536,711	43.4%
外銷	亞洲	6,133,796	55.1%	7,192,512	56.3%
	其他	21,234	0.2%	34,948	0.3%
	外銷小計	6,155,030	55.3%	7,227,460	56.6%
合計		11,132,587	100%	12,764,171	100%

####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在偏光片領域於2018年為全球前五大之供應商，根據矢野研究所之報告，本公司2018年之市佔率約為全球偏光片市場5.4%。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機能膜：

- (1) 市場供需：在高世代面板產能開出與可摺疊應用問市下，顯示面積持續放大，對光學機能材料將持續有穩健成長的需求，在此同時，偏光板同業在中國的擴產，除了預定時程的延遲外，亦會面臨產能未能即時轉換為產出，在需求持續成長且供應有限下，我們認為整體市場於2019年仍然穩健。
- (2) 有利因素：8K UHD 電視、可摺疊 AMOLED 行動裝置、車用顯示器市場需求逐步成長，其對應之機能膜需高度技術整合，公司具備先進技術，可提供客戶全方位的產品解決方案。
- (3) 不利因素：主要原料及生產設備均仍仰賴進口；下游客戶要求降價壓力大。
- (4) 因應對策：
  - A. 本公司主要產品偏光片之原物料，至少維持二家以上之原料供應商，以分散進貨集中風險；且本公司均與主要供應商維持長久往來及良好的互信合作關係。
  - B. 持續提昇產線良率與優化現有產線產能以提昇成本競爭力，此外，持續研發新產品，延長生命週期；最後則是提供客製化服務，增加附加價值，藉以提高顧客滿意度，保持緊密合作關係。

### 電池材料：

- (1) 市場供需：全球市場皆蓬勃發展。
- (2) 有利因素：受惠終端產品電動車以及電能儲能的市場蓬勃發展，電池材料需求量持續成長。
- (3) 不利因素：產品驗證期間長。
- (4) 因應對策：與大型客戶保持合作關係，利用自主研發技術開發未來性產品，保持利基。

### 醫療產品：

- (1) 市場供需：市場具備高成長性。
- (2) 有利因素：產業受景氣影響有限。
- (3) 不利因素：進入門檻較高且部份產品認證時間長。消費者多為價格取向，高品質產品需加強推廣。
- (4) 因應對策：進行策略性投資，以增加品項並提高產品力同時快速進入市場；加大行銷業務與品牌推廣的資源投入，結合集團之優勢以產生行銷綜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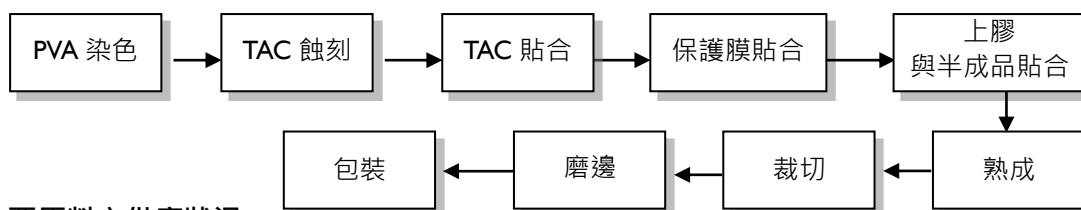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或功能
機能膜	偏光片是利用化工及光學技術，使偏光材料具有偏極散射光的特性，是一種只允許某方向的光線才能透過的光板，製作液晶板過程中，必須上下各用一片，且成交錯方向置入，主要用途係在有電場與無電場時，使光源產生位相差而呈現明暗的狀態，用以顯示字幕或圖案。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機能膜產製過程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機能膜製作過程中所需的主要原物料包括 PVA 膜、TAC 膜、保護膜、離型膜等，目前主要供應商來自日本，且其中 PVA 膜、TAC 膜等屬於寡佔市場。

##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甲	3,421,021	42	-	甲	3,923,045	45	-
乙	928,677	11	-	乙	1,040,790	12	-
其他	3,738,997	47	-	其他	3,804,844	43	-
進貨淨額	8,088,695	100	-	進貨淨額	8,768,679	1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並無重大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甲	6,954,651	62	關係人	甲	7,055,127	55	關係人
其他	4,177,936	38	-	其他	5,709,043	45	-
銷貨淨額	11,132,587	100	-	銷貨淨額	12,764,171	1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並無重大變動。

(六)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米；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機能膜	20,260	15,919	9,266,291	22,356	20,553	10,432,303
其他	-	-	31,183	-	-	40,630
合計	20,260	15,919	9,297,474	22,356	20,553	10,472,933

(七)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米平方；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機能膜	11,964	4,792,119	13,831	5,943,152	13,160	5,174,507	17,272	6,777,612
其他	-	185,438	-	211,878	-	362,204	-	449,848
合計	11,964	4,977,557	13,831	6,155,030	13,160	5,536,711	17,272	7,227,460

從業員工資料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3 月 28 日
員工人數 (人)	直接員工	747	826	824
	間接員工	570	567	587
	合計	1,317	1,393	1,411
平均年歲(歲)		36	35	35
平均服務年資(年)		5.7	5.8	5.9
學歷分布 比率(%)	博士	2	2	2
	碩士	22	21	20
	大專	37	41	42
	高中(職)	37	34	34
	高中以下	2	2	2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一) 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 2018年3月桃園廠及龍科廠因未於2018年1月31日前向主管機關申報丙烯酸丁酯釋放量，違反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及釋放量紀錄管理辦法，各罰款6萬元，合計12萬元。此為申報上缺失，並未造成環境污染。
- 2018年11月雲科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36條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規定，罰款6萬元。為貯放上缺失，並未造成環境污染。

###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

改善措施：

- 進行列管毒性化學物質使用、儲存許可申請時，重新檢視相關法規符合性，並將需申報時間點列入申報計畫表中控管。
- 盤查廠內廢棄物貯存需求空間與標示規格，並興建廢棄物貯放場所，以符合法規要求之廢棄物貯存設施標準，避免廢棄物貯存露天曝曬、有害物溶出等環境污染風險。

本公司一向遵行政府環保、安全衛生法規，每年持續投入資源，為環境保護盡最大的努力，目前各項空污、廢水的排放值皆遠低於法規標準。為讓社會大眾瞭解本公司對於企業社會責任運作之努力，亦積極對外申請獎項及認證。

近期榮獲公開獎項項目：

- 2016~2018年桃園廠協助桃園市政府南崁溪河段認養活動獲頒優等獎。
- 2015年雲科廠連續三年獲得雲林縣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獲頒五星獎。
- 2015年南科廠獲得經濟部節能獎。
- 2014年桃園廠通過經濟部工業局清潔生產評估系統符合性判定。
- 2014年明基材料榮獲第23屆企業環保獎銀級獎。
- 2014年雲科廠獲得雲林縣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 2014年桃園廠獲得節能減碳行動標章績優獎。

明基材料將繼續致力於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之實踐與理念推廣，未來繼續取得經濟部工業局之綠色工廠標章，持續進行減能減碳為目標。而近年來全球暖化問題日趨嚴重，明基材料期望透過上述種種努力，能提供更優質的生活環境，為社會的永續發展貢獻一份心力，成為綠色企業模範之一。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明基材料人權政策

明基材料遵循相關勞動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確保公司人力資源單位在聘僱政策上不因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產生差別待遇，進而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

執行方針如下：

- (1)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本公司設置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並制定工作規則納入聘僱契約書及新進人員訓練教材，且不定期舉辦宣導活動。
- (2)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員工人權，參考國際勞工認證、全球蘇利文原則、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電子行業公民聯盟行為準則以及勞動基準法，不只訂定「人權政策」針對工作年齡、工時、工資與福利、人道待遇、不歧視、集會結社等推行工作保護，更致力於在執行面上設立管理機制，以確保同仁得到妥善的照顧，如設計多元的溝通或申訴管道、提倡樂於溝通的企業文化，並且針

對申訴或事件同仁個資審慎保密及處理，積極塑造尊重、關懷、保護人權的企業環境，保障勞工組織與集體談判的權力，並促進健康正向的勞資關係。

## 2. 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尊重人性、關心員工為公司重要的經營理念之一，為此我們致力於營造親善的友善職場，妥善照顧同仁或其眷屬之身心健康，並建立其生活之各項保障，使其能心無旁騖，為公司奮發向上而無後顧之憂。這些舉措除獲公司同仁認同外，亦屢獲主管機關肯定，於 2015 年度獲得桃園市政府所頒發之「就業金讚獎」以及 2016 年度勞動部所認證之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之「銀牌」的殊榮。在實際運行上，公司各項之福利計劃是由公司同仁組成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推行，目前之福利措施要項如下：

- (1) 公司提供：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提撥退休金準備、提撥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撥職業災害保險，以及醫護室服務。
- (2) 公司特別提供：年節及績效獎金(連結職責與績效成果)、團體保險及健康檢查、員工分紅、婚喪喜慶及傷病慰問補助、提供宿舍、伙食用餐補助及員工教育訓練進修。
- (3) 福利規劃：年節贈禮、各類旅遊及聯誼活動、運動比賽、提供獎學金、社團活動及電影欣賞等。

## 3. 進修及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 (1) 源於公司基本管理哲學與優質企業文化，在訓練方面依循以下體系進行：

體系名稱	說明	課程/體系 範例
核心發展	根據「為達成公司企業願景，每位員工所需發展之核心能力」所設計之訓練發展活動，彙整而成的體系架構。	公司介紹、公司制度、企業文化、自我管理、團隊夥伴、品質概念等共同性課程。
專業發展	根據「為有效完成各職類與職位工作所須具備之專業能力」所設計之訓練發展活動，彙整而成的體系架構。	人力資源發展訓練體系、品質保證訓練體系、研究發展訓練體系暨工程技術訓練體系等各類體系。
管理發展	根據「為有效整合團隊力量達成團隊目標所須具備之管理能力」所設計之訓練發展活動，彙整而成的體系架構。	工廠人員管理、策略管理等管理課程，分為高階管理體系、中階管理體系與基層管理體系。

- (2) 在職深造進修：

為落實公司培育人才計劃及提昇人力素質，強化其經營管理及專業能力，依據訓練體系之訓練發展清單，獎勵相關管理或專業人員在職進修高等教育及海外派訓研修，依其工作能力之表現及組織價值觀之實踐，申請進修補助。近二年訓練時數及費用如下表：

項目	2017 年			2018 年		
	總人次 (人)	總時數 (小時)	總費用 (新台幣:千元)	總人次 (人)	總時數 (小時)	總費用 (新台幣:千元)
1.新進人員訓練	434	2,849	68	284	2,380	284
2.專業職能訓練	1,434	5,635	913	884	5,707	884
3.主管才能訓練	362	2,300	367	236	1,320	236
4.通識訓練	658	1,865	186	132	1,275	132
總計	2,888	12,649	1,534	1,536	10,682	1,536

## 4.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 (2) 於 1999 年起由勞資雙方組織「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管理監督及審核退休準備金相關事宜，並於 1999 年 8 月起提撥退休金，以每月薪資總額 2%~15%按月提撥。
- (3) 2005 年 7 月實施勞工退休新制後，本公司皆按相關規定辦理。
- (4)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負擔不低於 6%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員工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5.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除定期舉行全體員工之公司業務說明會、主管級月會外，並採行主管人員之走動及開放式管理方式，鼓勵同仁有意見隨時以公開及透明方式與相關人員溝通，並要求主管及相關部門迅速給予回覆，以求落實雙向溝通的目的。

##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環保節能及員工照護，期望在企業成長同時，亦能善盡社會責任，永續經營。公司除遵循國內相關法規外，所有廠區均通過國際認可之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OHSAS 18001 職業衛生與安全管理系統認證。具體措施如下：

### (1) 著重源頭管理：

本公司為從源頭管制相關危害，導入工程變更管理制度(Management Of Change, MOC)，任何新建工程及改善工程皆納入管制，例如新化學品導入、防火區劃變更、安全防護設施變更、機台設備增設或移機、管路增設及修改、重大條件參數變更、電力設施變更、工具與治具變更、其它火災爆炸風險、組織人員異動等，以確實掌控風險，減少環境衝擊。

### (2) 推動安全文化：

本公司持續推動安全文化活動，從「照顧員工安全是主管責任」的「依賴階段」，目前已提升至「自我安全自我負責」的「互助階段」。希望每位同仁在不同位置上，發揮各自的安全角色，將安全意識實際融入工作和生活，達成團隊零災害之願景。

### (3) 強化危害預防之溝通與訓練

為了有效提升所有員工對安全衛生的認知，本公司針對員工規劃課程，內容包括環境保護、安全衛生、緊急應變、管理系統、風險管理、社會責任與綠色產品，以期員工能認知危害，落實安全標準程序，以確實保護自己與他人。每月召開環安會議以提升同仁的安全意識，並建立部門環安幹事機制，定期蒐集員工之工作安衛需求，並藉此傳遞安衛管理措施與訊息，以達良好雙向溝通。

### (4) 促進員工健康

本公司設有專業之護理人員，以規劃完整之健康管理方案。除了健康檢查，並定期舉辦醫療諮詢與各項健康促進的動態活動。而為使員工隨時取得相關健康資訊及個人健康資料，並建構了 E 化之健康管理平台。此外，並有專業的員工協助方案，由專業團隊提供心理及法律等之諮詢。為因應近年來之傳染病，如新型流感、腸病毒等，可能對企業及員工造成之衝擊，除持續監控相關資訊外，本公司並建有完整之應對組織與程序，以進行防疫或減災作業，保護員工健康及避免營運衝擊。

## (二)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 重要契約

###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簽訂之重要契約

2019年3月28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期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	玉山銀行銀行團	2018.08-2023.08	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無

# 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流動資產		4,788,590	4,916,832	4,580,650	6,133,733	7,286,6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31,733	4,586,016	4,784,206	4,368,835	4,417,675
無形資產		44,663	50,155	63,463	15,012	57,933
其他資產		1,178,174	657,313	746,590	780,419	846,137
資產總額		10,343,160	10,210,316	10,174,909	11,297,999	12,608,4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89,202	4,131,643	3,944,979	4,759,696	6,964,475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420,250	3,944,979	5,144,505	7,381,352
非流動負債		2,069,943	1,947,865	2,597,096	1,924,714	1,024,5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159,145	6,079,508	6,542,075	6,684,410	7,989,003
	分配後	尚未分配	6,368,115	6,542,075	7,069,219	8,405,88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125,863	4,130,808	3,632,834	4,613,589	4,619,403
股本		3,206,745	3,206,745	3,206,745	3,206,745	3,206,745
資本公積		2,734	2,723	2,708	6	9,0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1,104	871,162	346,035	1,151,065	1,073,929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82,555	346,035	766,256	657,052
其他權益		5,280	50,178	77,346	255,773	329,69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58,152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184,015	4,130,808	3,632,834	4,613,589	4,619,403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842,201	3,632,834	4,228,780	4,202,526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流動資產		4,298,318	4,763,679	4,302,276	5,506,472	6,759,1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38,812	3,081,644	3,310,061	3,191,291	3,132,016
無形資產		13,139	13,119	14,784	14,433	56,940
其他資產		2,616,341	2,322,645	2,532,372	2,721,047	2,688,101
資產總額		9,966,610	10,181,087	10,159,493	11,433,243	12,636,2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28,897	4,130,013	3,940,376	4,902,011	6,993,565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418,620	3,940,376	5,286,820	7,410,442
非流動負債		2,011,850	1,920,266	2,586,283	1,917,643	1,023,28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840,747	6,050,279	6,526,659	6,819,654	8,016,849
	分配後	尚未分配	6,338,886	6,526,659	7,204,463	8,433,726
股本		3,206,745	3,206,745	3,206,745	3,206,745	3,206,745
資本公積		2,734	2,723	2,708	6	9,0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1,104	871,162	346,035	1,151,065	1,073,929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82,555	346,035	766,256	657,052
其他權益		5,280	50,178	77,346	255,773	329,692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125,863	4,130,808	3,632,834	4,613,589	4,619,403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842,201	3,632,834	4,228,780	4,202,526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 簡明損益表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營業收入	12,764,171	11,132,587	12,753,953	14,628,865	16,517,112
營業毛利	1,850,177	1,745,900	1,278,866	2,220,808	2,238,913
營業淨利(損)	439,629	295,990	(173,165)	653,155	1,156,2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335)	249,306	(227,827)	(75,508)	(80,989)
稅前淨利(損)	372,294	545,296	(400,992)	577,647	1,075,29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372,294	545,296	(400,992)	577,647	1,075,29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25,374	525,127	(420,221)	505,933	1,060,0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4,855)	(27,168)	(178,427)	(73,919)	186,3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0,519	497,959	(598,648)	432,014	1,246,41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28,579	525,127	(420,221)	505,933	1,060,0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205)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於非控制權益	(3,162)	-	-	-	-
每股盈餘(虧)	1.02	1.64	(1.31)	1.58	3.31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營業收入	12,252,741	11,019,282	12,663,408	14,539,033	16,423,280
營業毛利	1,652,841	1,660,403	1,168,390	1,975,580	2,066,009
營業淨利(損)	558,115	431,636	(92,068)	601,486	1,132,1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4,490)	97,088	(323,591)	(42,642)	(72,128)
稅前淨利(損)	363,625	528,724	(415,659)	558,844	1,060,027
本期淨利(損)	328,579	525,127	(420,221)	505,933	1,060,0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4,898)	(27,168)	(178,427)	(73,919)	186,3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3,681	497,959	(598,648)	432,014	1,246,41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	1.02	1.64	(1.31)	1.58	3.31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簽證會計師姓名	施威銘	施威銘	施威銘	張惠貞	張惠貞
	張惠貞	張惠貞	張惠貞	呂莉莉	呂莉莉
查核意見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6	59.5	64.3	59.1	6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4.4	132.6	130.2	149.7	127.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7.1	119.0	116.1	128.9	104.6
	速動比率	64.3	75.2	74.2	93.1	67.7
	利息保障倍數	6.1	8.8	-	9.8	13.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	4.2	5.7	4.0	3.9
	平均收現日數(日)	73	88	64	91	93
	存貨週轉率(次)	6.1	6.1	7.5	6.2	5.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	3.9	3.8	3.5	3.9
	平均銷貨日數	59	60	49	59	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	2.4	2.7	4.6	3.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	1.1	1.3	1.3	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	5.7	(3.9)	4.6	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7.8	13.5	(11.6)	11.0	2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6	17.0	(12.5)	17.4	33.5
	純益率(%)	2.5	4.7	(3.3)	3.5	6.4
	每股盈(虧)	1.02	1.64	(1.31)	1.58	3.3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2.2	7.9	18.5	33.7	10.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1.1	152.8	236.5	209.2	146.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5	5.34	5.5	14.1	10.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7	9.1	-	5.9	3.8
	財務槓桿度	1.2	1.3	-	1.1	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者，其原因說明如下：

利息保障倍數、稅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行銷費用增加致淨利減少。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2018 年營收增加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6	59.4	64.2	59.7	6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1.9	196.3	187.9	204.7	180.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2.3	115.3	109.2	112.3	96.7
	速動比率	65.3	76.1	71.1	78.3	59.9
	利息保障倍數	6.3	9.0	-	9.8	12.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	4.1	3.7	4.0	3.9
	平均收現日數(日)	74	89	98	91	94
	存貨週轉率(次)	6.4	6.6	7.6	6.2	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	3.3	3.7	3.5	3.8
	平均銷貨日數	57	56	48	59	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0	3.6	3.8	4.6	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	1.1	1.3	1.3	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7	5.7	(3.4)	4.6	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8.0	13.5	(10.2)	11.0	2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3	16.5	(13.0)	17.4	33.1
	純益率(%)	2.7	4.8	(3.3)	3.5	6.5
	每股盈(虧)	1.02	1.64	(1.31)	1.58	3.3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9.8	1.9	17.3	33.7	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4	133.3	217.9	209.2	12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6.4	1.3	4.8	14.1	6.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6	5.6	-	5.6	3.5
	財務槓桿度	1.1	1.2	-	1.1	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者，其原因說明如下：

利息保障倍數、稅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行銷費用增加致淨利減少。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2018 年營收增加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 1 - 稅率 ) ]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威銘及張惠貞兩位會計師共同出具查核報告。前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盈餘分派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準用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特此報告。報請 鑒察。

此致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錄一(第 53~91 頁)。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錄二(第 92~123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18年	2017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788,590	4,916,832	128,242	(3)
長期投資		143,505	105,399	38,106	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31,733	4,586,016	(254,283)	(6)
無形資產		44,663	50,155	(5,492)	(11)
其他資產		1,034,669	551,914	482,755	87
<b>資產總額</b>		<b>10,343,160</b>	<b>10,210,316</b>	<b>132,844</b>	<b>1</b>
流動負債		4,089,202	4,131,643	(42,441)	(1)
非流動負債		2,069,943	1,947,865	122,078	6
<b>負債總額</b>		<b>6,159,145</b>	<b>6,079,508</b>	<b>79,637</b>	<b>1</b>
股本		3,206,745	3,206,745	0	0
資本公積		2,734	2,723	11	(0.4)
累積盈(虧)		911,104	871,162	39,942	5
其他權益		5,280	50,178	(44,898)	(89)
非控制權益		58,152	-	58,152	100
<b>股東權益總額</b>		<b>4,184,015</b>	<b>4,130,808</b>	<b>53,207</b>	<b>1</b>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長期投資：主係因被投資公司營收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主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使用狀況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3. 其他權益：主係匯率變化所致。
4. 非控制權益：係因收購聯和醫材 89.06% 股權之非控制權益。

## 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18年	2017年	變動比例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2,764,171	11,132,587	1,631,584	15
營業成本		10,913,994	9,386,687	1,527,307	16
營業毛利		1,850,177	1,745,900	104,277	6
營業費用		1,410,548	1,449,910	(39,362)	(3)
營業淨利(損)		439,629	295,990	143,639	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335)	249,306	(316,641)	(127)
稅前淨利(損)		372,294	545,296	(173,002)	(32)
所得稅利益(費用)		(46,920)	(20,169)	(26,751)	133
本期淨利(損)		325,374	525,127	(199,753)	(3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營業淨利(損)：主係公司在事業與產品組合有所改善。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 2017 年含有資產處份利益。
3. 稅前淨利(損)：2018 年雖本業獲利增加，但因 2017 年度營業外收入較大，致稅前淨利較少。
4. 所得稅利益(費用)：主係未分配盈餘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17% 調高至 20% 所致。

##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2018 年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額 (含匯率影響數)
2017	272,546	324,804	(1,502,427)	1,173,641	275,698
2018	275,698	2,133,784	(863,153)	(1,338,429)	169,013
變動率(%)	1.2	557.0	-42.6	-214.0	-38.7

- (一)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活動：主係應收帳款週轉率、應付帳款週轉率改善所致。  
投資活動：2017 年主係含土地購入款。  
融資活動：主係因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以維持穩定的現金流動性為前提，依帳上現金餘額與營運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衡酌金融市場狀況，審慎規劃、控管相關投資及營運等各項現金支出。
- (三) 預計現金不足之改善措施：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以相關核心事業為主，並朝材料科學領域發展，善用核心技術(高分子、精密塗佈、射出與押出、光學、精密雕刻及捲對捲製程)，以垂直及水平整合上下游產業，將採精實生產政策，嚴格控管費用支出，並積極開發潛在客戶，同時技術團隊也持續衍生出其他應用，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以提昇轉投資事業之獲利。本公司 2018 年以 498,579 千元取得聯和醫材 89.06% 股權及對其之控制力，延伸醫療產業的發展；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利益為新台幣 38,409 千元，未來仍將持續核心事業相關策略投資，並著重於品牌經營及新事業發展。

## 風險管理

明基材料風險管理著重於公司治理的風險管理系統及風險轉移規畫，並明文訂定明基材料風險管理願景及政策，及有效管理超過公司風險容忍度的風險，並運用風險管理工具使風險管理總成本最佳化。

### (一) 風險管理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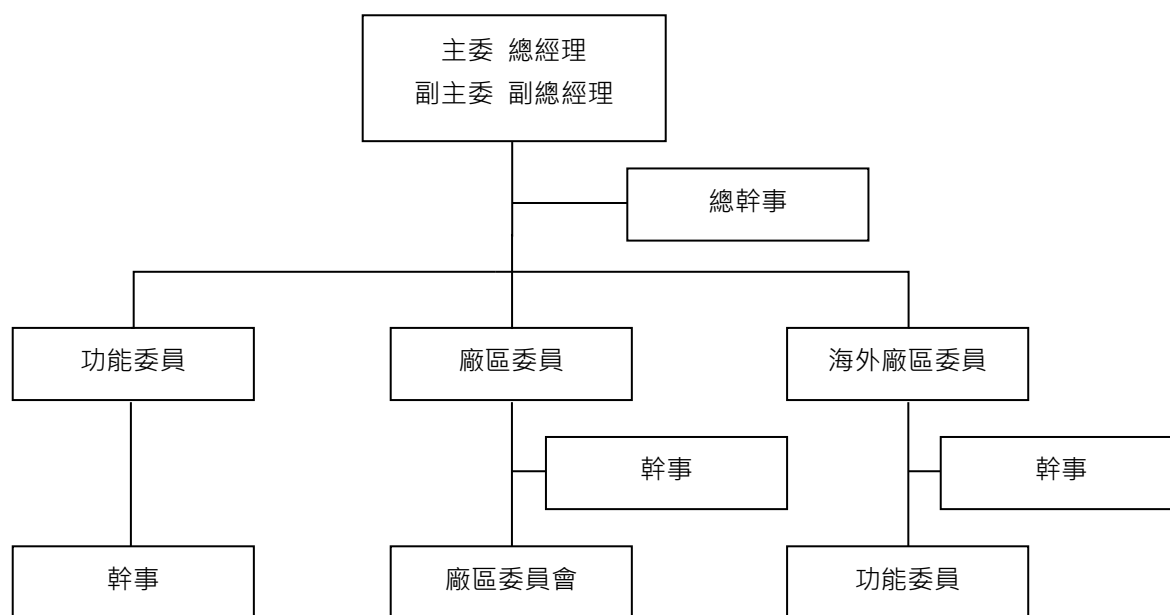
1. 承諾持續提供產品及服務以創造顧客、股東、員工及社會長期價值。
2. 風險管理須有系統化的風險管理作業程序及組織，以即時且有效的辨識、評估、處理、報告及監控影響公司生存能力的重大風險，及增強所有員工風險意識。
3. 風險管理並不是追求「零」風險，而是在可接受風險的狀況下追求最大利益，使風險管理成本最佳化。

### (二) 風險管理政策：

1. 確保公司永續經營，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定期對於可能造成公司營運目標負面影響的風險，加以辨識、評估、處理、報告及監控。
2. 於事故發生前應辨識及控制風險，事故發生時抑制損失，事故發生後迅速恢復產品及服務提供；並對於經風險管理委員會認定的重大風險情境訂定營運持續計劃。
3. 對於未超過風險容忍度的風險，得考量風險管理成本，採用不同的管理工具加以處理，但下列狀況不在此限。
  - 對員工生命安全有負面影響。
  - 對公司商譽有負面影響。
  - 導致違反法令規範。

### (三)風險管理之架構與權責：

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



風險管理委員會(Risk Management Committee, RMC)為有效控制風險管理，落實建置、推行、監督、維護風險管理計畫，委員會透過風險自評報告、風險改善計畫的具體改善方案，有效監控風險，並藉由風險管理年度報告，分析風險分布並擬定風險改善方針。

## 風險事項管理及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變動：

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主要的影響來自於支應營運及投資活動所產生之浮動利率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浮動利率隨之變動。為避免未來利率走高，增加融資成本之不確定性，本公司將視市場狀況於適當時機承作利率交換交易，將部分浮動利率負債轉為固定利率，降低利率波動對公司造成之衝擊。在資產方面，本公司資金配置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以保障本金安全及維持流動性。展望未來，資本支出及新產品線的效益逐漸實現，營運資金充裕下可陸續償還借款以減少利息支出負擔，其比率可望下降。

匯率變動：

本公司營收主要來自於美元，資本支出及製造成本則以日元為主、新台幣及美元為輔，故劇烈的國際匯率波動可能影響以外幣計價之營業收入、經營成本乃至於獲利表現。為了避免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結果產生不利之影響，本公司採取自然避險及遠期外匯避險交易，以降低匯率風險對本公司損益帶來之衝擊，未來將持續進行避險交易。

通貨膨脹：

近幾年來物價穩定上漲，對本公司2018年合併營運結果未有重大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仍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存貨庫存量，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造成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並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進行資金配置及避險活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時，除遵守相關作業程序外，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定期辦理公告申報：

1. 資金貸與他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對象僅限於本公司及子公司。
2. 背書保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
3. 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乃配合公司營運所產生之部位，以規避市場風險為目的，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未來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原則，並視公司營運狀況及市場趨勢，定期評估並適時調整相關之避險策略。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請參考本年報營運概況之第 31 頁。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政策部分：本公司相關單位一向密切注意並掌握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與法令，並配合調整內部制度，確保營運運作順暢，故近期相關法令政策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2) 法律部分：本公司企業經營理念以遵循相關法令為最高指導原則；因此，本公司之經營團隊隨時注意各相關法令之更替，期能隨時因應法規更替所產生的各種不同情況，截至目前並無法令之變更導致公司重大策略之改變。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重視研發人才之投入培養與產品技術之開發，並因應科技及產業最新變化即時彈性調整，此外，在競爭激烈、詭譎多變的科技環境當中，利用本公司現有之核心技術，尋找具前瞻性、高毛利之產品，積極投入新產品線之開發，以期使公司永續經營，獲利來源不因科技世代之變遷而有所影響。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定期檢查外界環境、公司營運型態及管理制度等事項，針對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聲譽的突發事故進行狀況的瞭解及模擬其可能所帶來的影響，提出因應對策，將企業之不確定性風險降至最低；並設有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營運相關風險及衝擊分析，配合驅動風險管理委員會採取相關應變方案。
- (2) 本公司亦積極致力於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管理，並已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將秉持該認證之精神追求持續改善。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 2018 年 7 月取得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持續收購中，截至刊印日止，所取得股權為 89.06%。

1. 預期效益：提高醫療營收比重，及將核心研發能力與製造技術延伸至醫療相關材料發展。
2. 可能風險：受整體經濟環境影響致經營績效未如預期。
3. 因應措施：定期檢視其營運狀況，及時檢討與督導。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明基材料已成功轉型為專注在「材料科學」專業領域發展之企業，以打造機能膜、醫療產品及先進電池材料之黃金三角的營運架構，並將高附加價值產品製造(如偏光片前段製程、化學/生醫/能源等材料)於台灣發展，故將持續於新產品製造廠區開發建設，以達公司永續經營發展及根留台灣之理念。

為符合上述營運策略發展，公司已將雲科廠區規劃為重點生產製造基地，將以「機能膜事業」、「醫療產品事業」及「先進電池材料事業」共三大產品群，依據公司未來營運策略規劃及產品之研發時程，完成相關廠區建設，以發揮最大之經濟規模效益。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需適時取得生產所需之原物料。而所採購的原物料中，部分是由單一廠商所供應，故若發生供應商或其上游廠商原物料短缺而公司未能及時找到替代材料時，將造成無法及時供貨滿足客戶需求之風險，致本公司之營收與獲利可能因此而下滑。本公司持續導入在地供應商，降低原物料進口比例，除有效降低供應鏈成本外，亦降低供應鏈風險。另外，針對單一供應商供應之原物料，本公司除與現有供應商合作導入非單一生產廠區外，亦針對上游原物料分散採購，並致力於導入新供應商，期望將相關風險降至最低。

####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客戶佔本公司營收有相當顯著之比重，且近幾年公司之主要客戶隨著產品組合之改變而有調整，若主要客戶減少、延遲或取消其訂單，或主要客戶發生財務困難，將對公司之營收與獲利造成影響。因此，本公司致力於維護與客戶間緊密的關係及持續提供令其滿意之服務，並嚴控客戶信用狀況之變化，同時致力於潛在客戶之開發，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 (十) 董事、獨立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1) 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法人董事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世達)之訴訟事件說明如下：

1. 美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佳世達涉嫌參與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定價協議，違反美國反托拉斯法為由，於 2010 年 9 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並已就直接消費者之集體訴訟部分達成和解，其餘相關案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2. 加拿大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佳世達涉嫌參與 ODD (Optical Disk Drive)產品定價協議，違反加拿大反托拉斯法為由，於 2012 年 1 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 (十三) 資訊系統之影響及風險

有鑑於目前新興的資安攻擊趨勢，如勒索病毒、社交攻擊、偽冒郵件等，嚴重威脅全球企業及個人資安，為保障公司權益及永續經營之目標，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腦化作業環境，以確保本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網路安全及維持營運正常。本公司根據資通安全管理法、個人資料保護法、著作權法、電子簽章法等法規，訂立「資訊安全政策程序」，以及依循該架構所制定之「資通安全作業規範」，由稽核部門依循所訂立辦法，定期稽核並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委員會亦於每年底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且持續關注資安議題並規劃因應計劃及加強資安防護軟體購置，包含新型防毒軟體更新、全球安全織網聯合防護建立、內部作業系統升級及漏洞修補等。

#### 1. 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歷年來除了改善內部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定期的資訊安全宣導、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等活動外，為更適切符合國際資訊安全管理趨勢及回應客戶資訊安全要求，於 2019 年開始策畫導入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相信透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導入，更能落實資訊安全政策、保護客戶資料及公司智慧產出、強化資訊安全事件應變能力及達成資訊安全政策衡量指標。

#### 2. 資安與網路風險控制

網路攻擊手法日新月異，資訊系統無法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的癱瘓式網路攻擊，網路攻擊透過電子郵件、網路釣魚、暴力破解等手法，將惡意程式導入公司內部網路進行破壞或資料竊取。破壞式的攻擊可能導致本公司生產營運中斷，資料竊取式攻擊可能造成重要的營運資料或員工、客戶等個人資料洩漏。本公司採取積極的資訊安全強化作業，除導入次世代防火牆、惡意郵件過濾、員工上網防護、作業系統更新、防毒軟體佈署、全天候資訊安全監控服務外，每季透過內部之風險管理系統，評估資訊系統相關風險，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風險控制及改善狀況，以控制及降低相關網路風險。考量資安險仍是新興險種，涉及資安等級檢測機構、理賠鑑識機構及不理賠條件等相關配套，因此本公司將持續評估適合之資安險。

#### 3. 員工定期資安訓練

除新人入職時進行基本資訊安全相關訓練外，本公司亦定期對員工進行電子郵件收發等相關資訊安全知識之教育訓練，以降低員工誤點擊惡意郵件之風險。各單位資安幹事除常規資訊安全訓練外，另安排進行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訓練，由外部專業講師協助進行培訓，以提高各單位資訊安全管理能力。透過各類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課程的進行，除提升同仁資訊安全意識，亦確保資訊安全觀念能融入日常營運作業中。

#### 4. 本公司 2018 年未發生任何衝擊公司營運的重大網路攻擊事件。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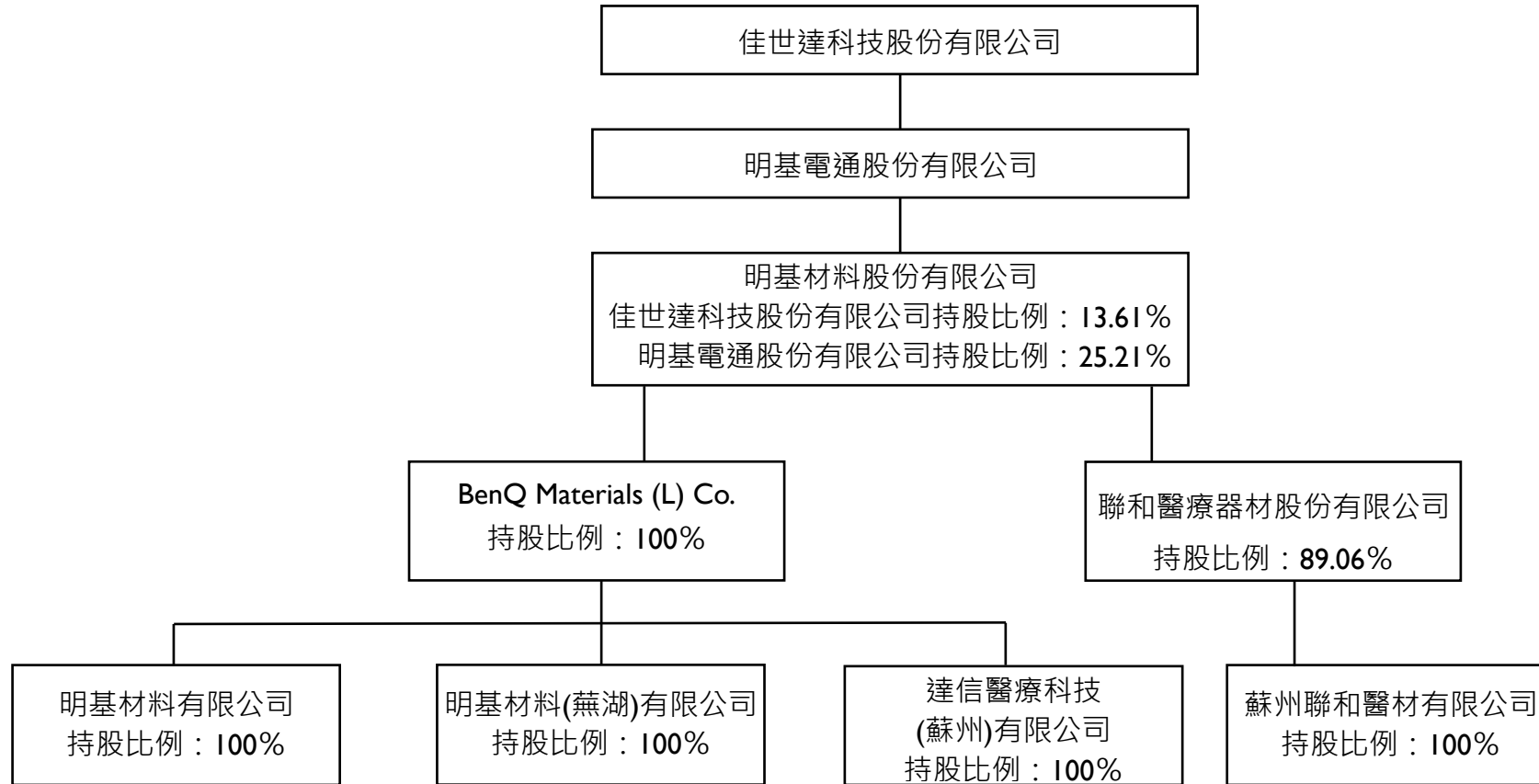
## 其他重要事項

無。

# 特別記載事項

##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BenQ Materials (L) Co.	2000.09.07	Level 15(B), Main office Tower, Financial Park Labuan, Jalan Merdeka, 87000 Federal Territory of Labuan, Malaysia	1,141,340	投資控股公司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	2000.09.29	蘇州工業園區春輝路 13 號	890,735	機能膜產品之加工
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009.05.08	蘇州工業園區春輝路 13 號	49,180	機能膜及醫療器械等及相關產品提供服務及銷售
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	2010.11.05	安徽省蕪湖市弋江區高新技術開發區花津南路 106 號	357,672	機能膜及相關產品提供技術及服務
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979.04.21	新北市瑞芳區頂坪路 34 號	400,000	醫療器材之銷售與製造
蘇州聯和醫材有限公司	2000.12.15	蘇州市吳中區越溪木林路 33 號	48,898	醫療器材之銷售與製造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材料科學產品之生產製造，主要以台灣為基地，進行國際化產銷分工，台灣總部負責產品之研發及製程設計、新產品之試產及所有產品之銷售等工作；中國關係企業部份，則分別專責偏光片後段製造及中國地區材料科學產品之銷售。此一分工體系使本公司於研發、製造及行銷上皆能充份發揮綜效，而產生最佳競爭力。

##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18年12月31日；單位：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BenQ Materials (L) Co.	董事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建志 王勝興	35,082	100%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BenQ Materials (L) Co.代表人： 王治平 劉培毅 劉權榮	-	100%
	監察人	王勝興		
	總經理	王治平		
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BenQ Materials (L) Co.代表人： 徐清吉 蔣定原 劉培毅	-	100%
	監察人	王勝興		
	總經理	徐清吉		
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	董事	BenQ Materials (L) Co.代表人： 蔣定原 王治平 劉培毅	-	100%
	監察人	王勝興		
	總經理	蔣定原		
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建志 劉培毅 陳士傑	35,623	89.06%
	監察人	王勝興		
	總經理	陳建志		
蘇州聯和醫材有限公司	董事	陳士傑 王治平 劉權榮	-	100%
	監察人	王勝興		
	總經理	陳士傑		

## (六) 各關係企業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201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BenQ Materials (L) Co.	1,141,340	2,558,636	860,385	1,698,252	4,405,974	29,537	(80,669)	-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	890,735	2,149,299	193,743	1,955,556	4,967,343	84,330	45,689	-
達信醫療科技(蘇 州)有限公司	49,180	117,368	71,229	46,139	1,440,113	13,107	956	-
明基材料(蕪湖)有 限公司	357,672	746,438	1,051,223	(304,785)	213,652	(901,737)	(157,819)	-
聯和醫療器材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	651,629	221,367	430,263	687,380	(34,697)	(101,464)	-
蘇州聯和醫材有限 公司	48,898	111,355	62,171	49,184	161,289	(31,404)	(31,727)	-

##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建志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

## (八)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 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明基材料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基材料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基材料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基材料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明基材料集團之存貨主要為機能膜產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明基材料集團存貨易受所應用產品之市場需求及生產過程良率之影響，致其產生呆滯或跌價情形，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測試明基材料集團所提供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表，以及存貨庫齡報表的正確性；檢視管銷會議評估存貨去化情形；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明基材料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存貨回溯性測試，以驗證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明基材料集團之合併子公司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因其營運持續產生虧損，尚未獲利，故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可能存在重大風險。由於評估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資產的可回收金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集團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並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資產減損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除了將明基材料集團管理階層於估計資產可回收金額時，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內外部資訊做比較以評估其合理性外，對於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集團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測的合理性；將內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與集團管理階層所做之主要假設(包括營收成長率、毛利率、營業費用率)相比較以評估假設的合理性。

**三、企業合併**

有關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企業合併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明基材料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度收購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9.03%之股權並取得對其之控制力，因應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管理階層需決定所移轉之購買價金及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因過程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且具複雜度，故企業合併交易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閱讀股權購買合約以瞭解收購範圍及購買價金之約定；取得管理階層委託外部專家執行無形資產公允價值評估及購買價格分攤報告，評估於併購日管理階層所辨認之資產及負債及其評價之合理性；委請本事務所評價專家協助評估該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評估相關會計處理正確性及是否已適當揭露收購事項之相關資訊。

### 其他事項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明基材料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基材料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基材料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基材料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基材料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基材料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基材料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核准簽證文號：號

(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9,013	2	275,698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9,190	-	22,266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681,148	16	831,322	8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611,739	6	1,959,572	19
其他應收款	142,469	1	7,889	-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278	-	854	-
存貨淨額	1,930,668	19	1,625,500	16
其他流動資產	228,241	2	173,962	2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5,844	-	19,769	-
流動資產合計	4,788,590	46	4,916,832	48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3,505	1	105,399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31,733	42	4,586,016	45
投資性不動產	493,380	5	-	-
無形資產	44,663	-	50,155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1,500	4	319,290	4
存出保證金	21,870	-	73,199	1
長期預付租金	105,464	1	110,788	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455	1	48,63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54,570	54	5,293,484	52
資產總計	\$ 10,343,160	100	10,210,31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0	-	925,040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	1,360	-	-	-
應付帳款	2,873,111	28	2,181,404	21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40,645	-	12,759	-
其他應付款	1,018,963	10	881,488	9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15,525	-	5,626	-
負債準備 - 流動	1,000	-	93,456	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2,070	-	-	-
其他流動負債	66,528	1	31,870	-
流動負債合計	4,089,202	39	4,131,643	4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028,151	20	1,900,000	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335	-	16,861	-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457	-	31,00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69,943	20	1,947,865	19
負債總計	6,159,145	59	6,079,508	59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3,206,745	31	3,206,745	32
資本公積	2,734	-	2,723	-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19,095	2	166,582	2
未分配盈餘	692,009	7	704,580	7
其他權益	5,280	-	50,178	-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合計	4,125,863	40	4,130,808	41
非控制權益	58,152	1	-	-
權益總計	4,184,015	41	4,130,808	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343,160	100	10,210,316	100

董事長：陳建志



經理人：劉家瑞



會計主管：王勝興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廿一)、七及十四)	\$ 12,764,171	100	11,132,58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八)(九)(十)(十五)(十六)(廿二)、七及十二)	(10,913,994)	(86)	(9,386,687)	(84)
營業毛利	1,850,177	14	1,745,900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八)(十)(十四)(十五)(十六)(廿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94,831)	(4)	(474,545)	(4)
6200 管理費用	(223,401)	(2)	(216,92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0,989)	(5)	(696,442)	(6)
6400 其他費用	48,673	-	(62,000)	(1)
營業費用合計	(1,410,548)	(11)	(1,449,910)	(13)
營業淨利	439,629	3	295,99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七)(八)(十五)(廿三)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66,444	1	23,65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9,611)	(1)	292,077	3
7050 財務成本	(72,577)	-	(70,170)	(1)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8,409	-	3,743	-
	(67,335)	-	249,306	2
7900 稅前淨利	372,294	3	545,296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46,920)	-	(20,169)	-
本期淨利	325,374	3	525,127	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六))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94)	-	(8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2,094)	-	(8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八))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448)	(1)	(28,012)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13)	-	1,69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2,761)	(1)	(26,31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4,855)	(1)	(27,16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0,519	2	497,959	5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8,579	3	525,127	5
8620 非控制權益	(3,205)	-	-	-
	\$ 325,374	3	525,127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83,681	2	497,95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3,162)	-	-	-
	\$ 280,519	2	497,959	5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2		1.6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2		1.62	

董事長：陳建志



經理人：劉家瑞



會計主管：王勝興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算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 利計畫 再衡量數	合 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3,206,745	2,708	166,582	179,453	346,035	90,333	(12,987)	77,346	3,632,834	-	3,632,83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 變動數	-	15	-	-	-	-	-	-	-	-	15
本期淨利	-	-	-	525,127	525,127	-	-	-	525,127	-	525,1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318)	(850)	(27,168)	(27,168)	-	(27,1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25,127	525,127	(26,318)	(850)	(27,168)	497,959	-	497,959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206,745		166,582	704,580	871,162	64,015	(13,837)	50,178	4,130,808	-	4,130,808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30)	(30)	-	-	-	(30)	-	(30)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3,206,745	2,723	166,582	704,550	871,132	64,015	(13,837)	50,178	4,130,778	-	4,130,77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513	(52,513)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88,607)	(288,607)	-	-	-	(288,607)	-	(288,607)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61,452	61,45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 動數	-	10	-	-	-	-	-	-	10	-	1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1	-	-	-	-	-	-	1	(138)	(137)
本期淨利(損)	-	-	-	328,579	328,579	-	-	-	328,579	(3,205)	325,3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2,731)	(2,167)	(44,898)	(44,898)	43	(44,8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28,579	328,579	(42,731)	(2,167)	(44,898)	283,681	(3,162)	280,519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206,745	2,734	219,095	692,009	911,104	21,284	(16,004)	5,280	4,125,863	58,152	4,184,015

董事長：陳建志

經理人：劉家瑞

會計主管：王勝興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2,294	545,29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95,967	515,250
攤銷費用	39,542	35,69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提列數	(1,235)	20,0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4,436	(76,313)
利息費用	72,577	70,170
利息收入	(1,231)	(1,98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8,409)	(3,7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087	(181,35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55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轉列費用	76,008	89,834
聯貸案手續費成本攤銷	6,019	2,219
廉價購買利益	(25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54,508	471,6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677,517)	(97,261)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減少(增加)	1,213,962	(167,5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57,737	82,869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減少	576	461
存貨增加	(124,705)	(147,34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1,599	32,04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6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合計	512,714	(296,8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94,520	(459,703)
應付帳款 - 關係人增加	27,886	1,813
其他應付款增加	92,770	77,888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增加(減少)	9,899	(17,890)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減少)	(48,694)	52,98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28)	4,78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553)	(1,6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合計	672,800	(341,8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合計	1,185,514	(638,612)
調整項目合計	1,840,022	(166,9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12,316	378,302
收取之利息	1,234	1,996
支付之利息	(72,932)	(50,096)
支付之所得稅	(6,834)	(5,3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33,784	324,80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購子公司價款扣除所取得之現金淨額	(378,64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56,006)	(1,678,7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29	246,26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252	(4,263)
取得無形資產	(19,847)	(15,90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8,262	39,03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6,498)	(88,8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3,153)	(1,502,4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94,233)	689,390
舉借長期借款	2,228,138	9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182,714)	(4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76)	17,085
償還應付租賃款	-	(32,834)
發放現金股利	(288,607)	-
向非控制權益購買子公司股權	(13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38,429)	1,173,64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887)	7,1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6,685)	3,1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698	272,5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9,013	275,698

董事長：陳建志



經理人：劉家瑞



會計主管：王勝興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更名)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龜山區建國東路 29 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能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相關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 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 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275,698	攤銷後成本衡量	275,698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22,26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2,266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2,799,637	攤銷後成本衡量	2,799,607
其他金融資產(含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92,968	攤銷後成本衡量	92,968

註 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依準則之過渡處理規定增列應收帳款累計減損損失 30 千元，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註 2：原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係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公司 - 百丹特生醫(股)公司，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其帳面價值全數提列減損。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經評估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該等資產之帳面價值並未重大改變。

上述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七)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4857 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 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 (2) 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列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 447,053 千元及 361,485 千元，長期預付租金、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分別減少 105,464 千元、19,779 千元及 117 千元；另合併公司現行並未有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約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8.10.3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闡明重大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性定義皆一致。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金資產公允價值後之淨額衡量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內部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BenQ Materials (L) Co. (BMLB)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本公司	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聯和醫材)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89.06	-	(註一)
BMLB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BMS)	機能膜產品之加工	100.00	100.00	-
BMLB	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DTB)	機能膜及醫療器械等相關產品提供服務及銷售	100.00	100.00	-
BMLB	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	機能膜及相關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100.00	100.00	-
聯和醫材	蘇州聯和醫材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100.00	-	(註一)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取得其股權並具控制能力，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 (4)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 (5)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及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4.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八)存貨

存貨係依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或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須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使用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按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資產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租賃土地所建造之房屋及建築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土地無須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機器設備，3~10年；其他設備，2~10年；另房屋及建築則依其重大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折舊：主建物，20~40年；機電工程及其他工程，10~2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 (十二)租 賃

###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非屬融資租賃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法基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三)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因併購而取得之專利技術係以收購日之公平價值入帳；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入帳，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專利技術，6.5年；外購軟體，1~3年；其他無形資產，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 1. 商譽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2. 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重組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核准詳細正式之重組計畫，且開始進行或公開發佈該重組計畫時，予以認列。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為負債準備。

## (十六) 收入之認列

###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 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收入係按銷售商品或勞務收入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商業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

營業租賃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探應計基礎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3.政府補助收入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七)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為主。

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於其他權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新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十九)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係員工酬勞之影響。

##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 (一)對關聯企業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碩晨生醫(股)有限公司及視陽光學(股)有限公司之表決權低於 20%，惟合併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並參與決策，故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說明如下：

###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品質未達標準、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惟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週轉金	\$ 678	458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68,335	263,341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	11,899
	<u>\$ 169,013</u>	<u>275,698</u>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4,691	-
換匯合約	4,499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9,605
換匯合約	-	12,661
	<u>\$ 19,190</u>	<u>22,26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1,360)	-
	<u>\$ (1,360)</u>	<u>-</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三)。

1.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相關衍生工具明細如下(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遠期外匯合約

107.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
美元\$ <u>3,300</u>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元	108.01.11
美元\$ <u>44,500</u>	買入日幣/賣出美元	108.01.24 ~ 108.03.22
美元\$ <u>6,000</u>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108.01.24

106.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
美元\$ <u>7,200</u>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元	107.01.04
美元\$ <u>20,500</u>	買入日幣/賣出美元	107.01.24
美元\$ <u>19,000</u>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107.01.12 ~ 107.01.29

(2)換匯合約

107.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
美元\$ <u>43,000</u>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108.01.31

106.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
美元\$ <u>47,000</u>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107.01.29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 31,441	11,874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674,480	839,540
減：備抵損失	(24,773)	(20,092)
	1,681,148	831,322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11,739	1,959,572
	<u>\$ 2,292,887</u>	<u>2,790,89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及 票據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預期信 用損失
未逾期	\$ 1,680,432	0.0268%	450
逾期 1 ~ 30 天	973	1.9527%	19
逾期 31 ~ 90 天	397	46.5995%	185
逾期 91 天以上	24,119	100%	24,119
	<u>\$ 1,705,921</u>		<u>24,77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無預期信用損失。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 91 ~ 180 天	<u>\$ 23</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 IAS39)	\$ 20,092	-	-
初次適用 IFRS 9 之調整	30		
期初餘額(依 IFRS 9)	20,122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35)	20,092	-
外幣換算損益	(456)	-	-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6,342	-	-
期末餘額	<b>\$ 24,773</b>	<b>20,092</b>	-

(四)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	\$ 142,469	7,8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8	854
	142,747	8,743
減：備抵損失	-	-
	<b>\$ 142,747</b>	<b>8,743</b>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五)存貨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857,688	629,612
在製品	572,945	443,475
製成品	500,035	552,413
	<b>\$ 1,930,668</b>	<b>1,625,500</b>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成本費用(收益)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977,449	9,305,90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14,484)	80,782
其他	51,029	-
	<b>\$ 10,913,994</b>	<b>9,386,687</b>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12.31	106.12.31
關聯企業	\$ 143,505	105,399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因屬個別不重大，彙總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12.31	106.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143,505	\$ 105,399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38,409	3,743
其他綜合損益	(313)	1,694
綜合損益總額	<b>\$ 38,096</b>	<b>5,437</b>

(七)取得子公司

1.移轉對價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收購日)起以現金 498,579 千元收購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和醫材)89.03%之股權，並取得對其之控制力。聯和醫材主要從事醫療器材之製造與銷售，合併公司收購聯和醫材主係藉由其製造產線及銷售通路，注入合併公司擁有的核心研發能力與製造技術，延伸醫療產業器材發展。

##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於收購日應衡量取得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其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9,93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51,802
其他應收款	57,515
存貨	180,463
其他流動資產	40,612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64,3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0,560
無形資產 - 軟體	2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7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203
短期借款	(219,193)
應付帳款	(97,187)
其他流動負債	(46,843)
長期借款	(104,7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8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4)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60,284</u>

上段所列之公允價衡量，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已完成，並已於衡量期間認列對收購聯和醫材原始會計處理暫定金額之必要調整，以反映收購日已存在事實之資訊。

## 3.廉價購買利益

因收購認列之廉價購買利益如下：

移轉對價-現金	\$ 498,579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 例衡量)	61,452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560,284)</u>
廉價購買利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u>\$ (253)</u>

## 4.經營成果之擬制資訊

自收購日起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和醫材之經營成果即併入合併公司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後淨損分別為 274,507 千元及(32,981)千元。若假設此項收購日發生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則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擬制性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將分別為 13,214,409 千元及 256,892 千元。

##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資產 -					總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土地	其他	
成本：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44,108	3,823,777	4,918,691	-	2,131,612	12,218,188
企業併購取得(附註六(七))	133,111	24,329	288,922	-	34,123	480,485
增添	-	63,775	101,564	-	293,734	459,073
處分	-	-	(37,037)	-	(22,539)	(59,576)
轉至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九))	-	(930,215)	-	-	-	(930,215)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7,093	322,366	-	(554,055)	(84,596)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1,477,219</b>	<b>3,128,759</b>	<b>5,594,506</b>	<b>-</b>	<b>1,882,875</b>	<b>12,083,359</b>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233	3,545,692	5,623,841	1,189,361	1,992,170	12,741,297
增添	953,875	100,953	41,075	-	547,026	1,642,929
處分	-	-	(875,737)	-	(7,675)	(883,412)
應付租賃款調降減少數	-	-	-	(235,658)	-	(235,658)
租賃資產轉購入	-	-	-	(953,703)	-	(953,703)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7,132	129,512	-	(399,909)	(93,26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1,344,108</b>	<b>3,823,777</b>	<b>4,918,691</b>	<b>-</b>	<b>2,131,612</b>	<b>12,218,188</b>
累計折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943,354	4,410,512	-	1,278,306	7,632,172
企業併購取得(附註六(七))	-	10,440	93,482	-	16,003	119,925
本期折舊	-	111,771	200,903	-	139,881	452,555
處分	-	-	(33,843)	-	(21,317)	(55,160)
轉至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九))	-	(382,181)	-	-	-	(382,181)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145)	(11,973)	-	7,433	(15,685)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b>	<b>1,672,239</b>	<b>4,659,081</b>	<b>-</b>	<b>1,420,306</b>	<b>7,751,626</b>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802,167	5,025,499	-	1,129,425	7,957,091
本期折舊	-	150,119	213,275	-	151,856	515,250
處分	-	-	(812,473)	-	(6,033)	(818,506)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	(8,932)	(15,789)	-	3,058	(21,66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b>	<b>1,943,354</b>	<b>4,410,512</b>	<b>-</b>	<b>1,278,306</b>	<b>7,632,172</b>
帳面價值：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b>\$ 1,477,219</b>	<b>1,456,520</b>	<b>935,425</b>	<b>-</b>	<b>462,569</b>	<b>4,331,733</b>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b>\$ 390,233</b>	<b>1,743,525</b>	<b>598,342</b>	<b>1,189,361</b>	<b>862,745</b>	<b>4,784,206</b>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b>\$ 1,344,108</b>	<b>1,880,423</b>	<b>508,179</b>	<b>-</b>	<b>853,306</b>	<b>4,586,016</b>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起合併公司將部分蘇州工業區之廠區規畫做為出租目的之投資性不動產，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將相關收益及費損分別列報於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土地，租期 10 年，租金依雙方約定每半年重新計算。另依據「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土地出租要點」規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得申請承購該土地，承租期間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抵充承購價款。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申請承購該土地，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故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依審定後售價重新計算調減應付租賃款及租賃資產現值計 235,658 千元，該承購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完成。

另，民國一〇六年度因產線整併重組計畫處分閒置機器設備，處分利益計 181,175 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九)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成本：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固定資產轉入	930,2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0,438)</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b>\$ 909,777</b></u>
累計折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本期折舊	43,412
固定資產轉入	382,1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u>(9,196)</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b>\$ 416,397</b></u>
帳面價值：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u>\$ -</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b>\$ 493,380</b></u>
公允價值：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b>\$ 684,313</b></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使用之工業廠區，投資性不動產(含土地使用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長期預付租金計 51,662 千元)其公允價值係管理階層參考同區域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為基礎估價。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收入及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五)。

## (十)無形資產

	<u>專利技術</u>	<u>外購軟體</u>	<u>其他</u>	<u>總計</u>
成本：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592	129,125	8,549	187,266
企業併購取得(附註六(七))	-	707	-	707
單獨取得	-	19,847	-	19,847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u>1,454</u>	<u>2,990</u>	<u>(24)</u>	<u>4,420</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b>\$ 51,046</b></u>	<u><b>152,669</b></u>	<u><b>8,525</b></u>	<u><b>212,240</b></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597	113,232	8,563	175,392
單獨取得	-	15,905	-	15,905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u>(4,005)</u>	<u>(12)</u>	<u>(14)</u>	<u>(4,031)</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b>\$ 49,592</b></u>	<u><b>129,125</b></u>	<u><b>8,549</b></u>	<u><b>187,266</b></u>
累計攤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369	121,022	2,720	137,111
企業併購取得(附註六(七))	-	412	-	412
本期攤銷	7,690	18,490	1,709	27,889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u>565</u>	<u>1,609</u>	<u>(9)</u>	<u>2,165</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b>\$ 21,624</b></u>	<u><b>141,533</b></u>	<u><b>4,420</b></u>	<u><b>167,577</b></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92	104,726	1,011	111,929
本期攤銷	7,802	16,300	1,706	25,808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u>(625)</u>	<u>(4)</u>	<u>3</u>	<u>(626)</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b>\$ 13,369</b></u>	<u><b>121,022</b></u>	<u><b>2,720</b></u>	<u><b>137,111</b></u>
帳面價值：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b>\$ 29,422</b></u>	<u><b>11,136</b></u>	<u><b>4,105</b></u>	<u><b>44,663</b></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u><b>\$ 47,405</b></u>	<u><b>8,506</b></u>	<u><b>7,552</b></u>	<u><b>63,463</b></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b>\$ 36,223</b></u>	<u><b>8,103</b></u>	<u><b>5,829</b></u>	<u><b>50,155</b></u>

#### (十一)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合併公司分別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蘇州工業園區及蕪湖市戈江區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作為興建廠房之用，使用期間分別為民國九十四年至民國一百四十四年及民國一〇一年至民國一百五十一年。

#### (十二)短期借款

	<u>107.12.31</u>	<u>106.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50,000</u>	<u>925,040</u>
尚未使用額度	\$ <u>6,833,360</u>	<u>6,112,400</u>
利率區間	1.44%	1.75%~2.11%

#### (十三)長期借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2,050,221	1,9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2,070)	-
合計	\$ <u>2,028,151</u>	<u>1,9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300,000</u>	<u>1,100,000</u>
到期年度(民國)	109~112	109
利率區間	1.43%-1.79%	1.95%-2.00%

#####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借款合同財務比率約定

依與銀行之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約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最低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若前述財務比率之未達標準事宜，依據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合併公司得提出豁免申請書及改善方案予管理銀行，經多數聯貸銀行決議，是否同意豁免該等違反財務比率之規定，在多數聯貸銀行做成決議前，不視為違約情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比率皆符合聯貸合約中之約定標準。

#### (十四)負債準備 - 流動

	<u>107.12.31</u>	<u>106.12.31</u>
期初餘額	\$ 93,456	40,476
企業併購取得	1,000	-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476	62,000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7,259)	(9,020)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48,673)	-
期末餘額	\$ <u>1,000</u>	<u>93,456</u>

合併公司為提升市場競爭力及降低營運成本，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一日決定將現有產線進行整併縮編，關閉南科廠生產線，並估計相關廠房終止成本及其他成本。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認列該重組計畫估列成本之調整數計 62,000 千元，列報於營業費用之「其他費用」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度因原租賃廠房提前終止所衍生之租約爭議，已與出租人達成和解，合併公司認列相關估列重組成本之調整數 (48,673) 千元，列報於營業費用之「其他費用」項下。

#### (十五)營業租賃

##### 1.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一年內	\$ 100,941	74,935
一年至五年	279,094	2,268
	\$ <u>380,035</u>	<u>77,203</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77,941 千元及 63,771 千元。

廠房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整至市場租金，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九)。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一年內	\$ 30,797
一年至五年	<u>81,957</u>
	<u>\$ 112,754</u>

民國一〇七年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為 73,261 千元，列報於營業收入項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直接營運費用(列報於「營業成本」)如下：

	<u>107 年度</u>
產生租金收入者	<u>\$ 51,029</u>

另，民國一〇六年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房地，出租收入計 49,679 千元，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9,467	45,01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213)	(37,972)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	<u>\$ 8,254</u>	<u>7,045</u>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7,110	-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151)	-
淨確定福利淨資產(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u>\$ (1,041)</u>	<u>-</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59,364 千元及 37,972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45,017	47,82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382	965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16,800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80	3,104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698	(2,152)
退休金支付數	-	(4,729)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u>\$ 66,577</u>	<u>45,017</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972	39,954
利息收入	600	614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16,027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精算損益	1,284	102
僱主提撥之資金	3,481	2,031
退休金支付數	-	(4,729)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9,364</u>	<u>37,972</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為損益之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24	24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58	103
	<u>\$ 782</u>	<u>351</u>
營業成本	\$ 400	207
營業費用	382	144
	<u>\$ 782</u>	<u>351</u>

(6)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累積餘額	\$ (13,837)	(12,987)
本期認列	(2,094)	(850)
期末累積餘額	<u>\$ (15,931)</u>	<u>(13,837)</u>

(7)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125%~1.500%	1.750%
未來薪資增加	2.00%	2.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5,522 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58 ~ 20.97 年。

(8)敏感度分析

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2,698)	2,820
未來薪資增加	2,765	(2,652)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2,033)	2,152
未來薪資增加	2,115	(2,01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繳退休金，在此等計畫下合併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營業成本	\$ 41,158	39,304
營業費用	<u>23,295</u>	<u>22,963</u>
	<u>\$ 64,453</u>	<u>62,267</u>

## (十七)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 17% 調高至 20%。

### 1. 所得稅費用：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800	7,72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6,919</u>	<u>(4,937)</u>
	<u>19,719</u>	<u>2,791</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除之發生及迴轉	68,261	92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除之變動	9,716	16,450
所得稅稅率變動	<u>(50,776)</u>	<u>-</u>
	<u>27,201</u>	<u>17,378</u>
所得稅費用	<u>\$ 46,920</u>	<u>20,16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稅前淨利	<u>\$ 372,294</u>	<u>545,296</u>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4,459	92,700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4,803)	(6,031)
所得稅稅率變動	(50,776)	-
不可扣抵之費用	7,600	5,936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9,716	16,450
未認列虧損扣除增加(減少)數	28,762	(69,381)
投資抵減	(5,520)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8,401	-
前期所得稅調整	6,919	(4,937)
其他	<u>(37,838)</u>	<u>(14,568)</u>
所得稅費用	<u>\$ 46,920</u>	<u>20,169</u>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另，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於各該報導日評估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虧損扣抵使用，故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其金額如下：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7.12.31</u>	<u>106.12.31</u>
虧損扣除	<u>\$ 221,811</u>	<u>181,825</u>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106,387</u>	<u>102,691</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其稅額，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虧損扣抵稅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 56,137	14,034	民國一〇八年度
108,254	27,063	民國一〇九年度
107,470	26,867	民國一一〇年度
178,822	42,748	民國一一一年度
178,129	44,532	民國一一二年度
219,035	43,807	民國一一三年度
12,334	2,467	民國一一六年度
101,464	20,293	民國一一七年度
<b>\$ 961,645</b>	<b>221,811</b>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 損失	虧損扣除	未實現金融 評價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80,810	126,790	-	111,690	319,2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9,458)	10,503	-	(37,253)	(36,208)
企業合併取得	1,053	21,654	-	6,010	28,7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	(1)	-	(294)	(299)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b>\$ 72,401</b>	<b>158,946</b>		<b>80,153</b>	<b>311,500</b>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68,371	188,144	9,188	103,091	368,794
(借記)貸記損益表	12,449	(61,313)	(9,188)	9,013	(49,03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0)	(41)	-	(414)	(46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b>\$ 80,810</b>	<b>126,790</b>	<b>-</b>	<b>111,690</b>	<b>319,290</b>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土地增值稅 準 備	其他	合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9,405	-	7,456	16,861
借記(貸記)損益表	(9,405)	-	(9)	(9,414)
企業合併取得	-	2,780	-	2,7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	108	108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b>\$</b>	<b>2,780</b>	<b>7,555</b>	<b>10,335</b>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44,784	-	4,203	48,987
借記(貸記)損益表	(35,379)	-	2,956	(32,42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	297	297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b>\$ 9,405</b>	<b>-</b>	<b>7,456</b>	<b>16,861</b>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其稅額，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虧損扣抵稅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b>\$ 794,730</b>	<b>158,946</b>	民國一一五年度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八) 資本及其他權益



###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4,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 320,675 千股。

### 2.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2,733	2,723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	-
	<u>\$ 2,734</u>	<u>2,72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及永續經營。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供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因營運虧損，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不擬分派累積未分配盈餘。另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如下：

	106 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90	<u>288,607</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7 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60	<u>192,405</u>

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4.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 衡量數	合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64,015	(13,837)	50,1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	(42,418)	-	(42,418)
關聯企業	(313)	-	(31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167)	(2,167)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21,284</u>	<u>(16,004)</u>	<u>5,280</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90,333	(12,987)	77,3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	(28,012)	-	(28,012)
關聯企業	1,694	-	1,69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50)	(85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64,015</u>	<u>(13,837)</u>	<u>50,178</u>

5.非控制權益(稅後淨額)

	<u>107 年度</u>
期初餘額	\$ -
收購子公司	61,452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3,20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3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3
	<u>\$ 58,152</u>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28,579</u>	<u>525,12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20,675</u>	<u>320,67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02</u>	<u>1.64</u>

2.稀釋每股盈餘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28,579</u>	<u>525,12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20,675	320,6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2,440	2,94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323,115</u>	<u>323,61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02</u>	<u>1.62</u>

(二十)客戶之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 年度</u>		
	<u>機能部門</u>	<u>其他部門</u>	<u>合 計</u>
主要地區市場：			
大陸	\$ 6,616,909	292,955	6,909,864
臺灣	5,174,507	362,204	5,536,711
其他國家	160,703	156,893	317,596
	<u>\$ 11,952,119</u>	<u>812,052</u>	<u>12,764,17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機能膜	\$ 11,952,119	-	11,952,119
其他	-	812,052	812,052
	<u>\$ 11,952,119</u>	<u>812,052</u>	<u>12,764,171</u>

2.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317,660	2,810,986
減：備抵損失	(24,773)	(20,122)
合 計	<u>\$ 2,292,887</u>	<u>2,790,864</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廿一)收 入

	<u>106 年度</u>
商品銷售	<u>\$ 11,132,587</u>

## (廿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742 千元及 58,880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056 千元及 4,416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前述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廿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20	1,989
押金設算息	11	-
政府補助款收入	65,213	21,667
	<u>\$ 66,444</u>	<u>23,656</u>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087)	181,354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2,661	(57,7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衍生性工具	(166,237)	116,94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55)
廉價購買利益(附註六(七))	253	-
租金收入	345	49,679
其他	34,454	3,606
	<u>\$ (99,611)</u>	<u>292,077</u>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係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百丹特生醫(股)公司之減損損失。

### 3.財務成本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72,577)	(49,356)
應付租賃款	-	(20,814)
	<u>\$ (72,577)</u>	<u>(70,170)</u>

## (廿四)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 1.金融工具之種類

#### (1)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4,691	-
換匯合約	4,49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	-	22,266
小計	<u>19,190</u>	<u>22,26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9,013	275,698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2,435,634	2,799,63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44	19,769
存出保證金	21,870	73,199
小計	<u>2,632,361</u>	<u>3,168,303</u>
合計	<u>\$ 2,651,551</u>	<u>3,190,569</u>

## (2)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360	-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0,000	925,04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389,849	2,542,25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050,221	1,900,000
存入保證金	23,203	23,959
小計	5,513,405	5,391,257
合計	\$ 5,514,765	5,391,257

### 2.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 3.公允價值資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列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07.12.31				合計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4,691	-	14,691	-	14,691
換匯合約	4,499	-	4,499	-	4,499
	\$ 19,190	-	19,190	-	19,1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360)	-	(1,360)	-	(1,360)

	106.12.31				合計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9,605	-	9,605	-	9,605
換匯合約	12,661	-	12,661	-	12,661
	\$ 22,266	-	22,266	-	22,266

### 4.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

上市(櫃)公司股票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 (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5.公允價值層級及移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

第三級之變動明細表：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 -	1,755
本期認列於損益	-	(1,755)
期末餘額	<u>\$ -</u>	<u>-</u>

## (廿五)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合併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財務報導日，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來自於銀行存款、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合併公司之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機能膜產品因產業特性之故，集中於少數客戶，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前五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9%及 83%。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8,133,360 千元及 7,212,400 千元。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包含應付利息，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5 年	超過 5 年
<b>107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46	50,046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2,913,756	2,909,380	388	3,988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476,093	476,093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浮動利率)	2,164,333	16,639	26,151	2,121,543	-
存入保證金	23,203	6,061	3,383	13,513	246
	<u>\$ 5,627,431</u>	<u>3,458,219</u>	<u>29,922</u>	<u>2,139,044</u>	<u>246</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總額交割：					
流 入	\$ (1,660,048)	(1,660,048)	-	-	-
流 出	1,646,717	1,646,717	-	-	-
換匯合約 - 淨額交割	(4,499)	(4,499)	-	-	-
	<u>\$ (17,830)</u>	<u>(17,830)</u>	<u>-</u>	<u>-</u>	<u>-</u>
<b>106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25,848	925,848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2,194,163	2,194,16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348,095	348,095	-	-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1,982,602	8,614	18,868	1,955,120	-
存入保證金	23,959	17,466	189	6,160	144
	<u>\$ 5,474,667</u>	<u>3,494,186</u>	<u>19,057</u>	<u>1,961,280</u>	<u>144</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總額交割：					
流 入	\$ (1,398,827)	(1,398,827)	-	-	-
流 出	1,389,222	1,389,222	-	-	-
換匯合約 - 淨額交割：	(12,661)	(12,661)	-	-	-
	<u>\$ (22,266)</u>	<u>(22,266)</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其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以採用避險操作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元及人民幣。該等非功能性貨幣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元及日幣。

合併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以管理已發生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淨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

#### A.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及銀行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

金額單位：千元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b>金融資產</b>						
美金	\$	78,252	30.715	2,403,510	1%	24,035
日幣		67,681	0.2780	18,815	1%	188
<b>金融負債</b>						
美金		27,104	30.715	832,499	1%	8,325
日幣		6,329,343	0.2780	1,759,557	1%	17,596
<b>106.12.31</b>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b>金融資產</b>						
美金	\$	98,948	29.840	2,953,683	1%	29,537
日幣		118,506	0.2649	31,392	1%	314
<b>金融負債</b>						
美金		57,667	29.840	1,720,783	1%	17,208
日幣		4,906,656	0.2649	1,299,773	1%	12,998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32,661 千元及(57,749)千元。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合併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1,002 千元及 28,250 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 (廿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 (廿七)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現金流量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其	他	
短期借款	\$ 925,040	(1,094,233)	219,193	-	5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00,000	45,424	104,797	-	2,050,221
存入保證金	23,959	(876)	120	-	23,20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848,999	(1,049,685)	324,110	-	2,123,424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合併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 43.56%。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視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視陽)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碩農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碩農)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Dragon Photonics Inc.	係視陽之子公司
Visco Technology Sdn. Bhd.	係視陽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	係佳世達之實質關係人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達方)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AU Optronics (L) Co. (AUL)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昆山)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斯洛伐克)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頤康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景智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輔訊光電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輔訊光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怡安醫療器械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新加坡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電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透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虹韻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營業收入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其他關係人：		
友達	\$ 5,001,378	4,630,066
AUL	2,053,749	2,324,585
其他	17,030	9,662
關聯企業	<u>54,099</u>	<u>25,115</u>
	<u>\$ 7,126,256</u>	<u>6,989,428</u>

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除因部份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 90~120 天，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信用損失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 2.進貨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關聯企業	<u>\$ 168,062</u>	<u>130,723</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產品規格不同，與一般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係按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

#### 3.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其他資產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母公司	無形資產	\$ 982	-
其他關係人	電腦設備	289	-
其他關係人	無形資產	-	1,000
		<u>\$ 1,271</u>	<u>1,000</u>

#### 4.租賃

合併公司向友達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 71,275 及 61,905 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租金費用分別計 0 千元及 5,361 千元，列報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合併公司出租廠房及辦公室予其他關係人，租金收入彙總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2,013</u>	<u>2,504</u>

#### 5.應收關係人款項

綜上，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其他關係人 - AUL	\$ 425,857	726,753
	其他關係人 - 友達	152,988	1,223,203
	其他關係人 - 其他	9,063	2,465
	關聯企業	<u>23,831</u>	<u>7,151</u>
		611,739	1,959,572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278</u>	<u>854</u>
		<u>\$ 612,017</u>	<u>1,960,426</u>

合併公司依據與金融機構簽訂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之約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出售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關係人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如下：

<u>107.12.31</u>					
承購人	銀行所給予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
	轉售金額	之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94,472	2,000,000	1,075,025	3.65%	本票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53,575	552,870	138,218	3.90%	本票 55,287
	<u>\$ 1,348,047</u>	<u>2,552,870</u>	<u>1,213,243</u>		<u>255,287</u>



上列應收關係人帳款讓售金額扣減預支價金後之餘額，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134,805 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項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承作應收帳款讓售交易。

#### 6.應付關係人款項

綜上，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關聯企業	\$ 40,645	12,759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15,520	5,621
	母公司	5	5
		15,525	5,626
		<u>\$ 56,170</u>	<u>18,385</u>

#### (四)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及薪酬	\$ 44,995	47,553
退職後福利	324	414
	<u>\$ 45,319</u>	<u>47,967</u>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 720,446	715,050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18,930	-
		<u>\$ 839,376</u>	<u>715,050</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7.12.31	106.12.31
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971,528	680,862
已簽訂尚未支付之重大工程及設備款	157,620	141,197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28,011	513,712	1,641,723	1,015,737	528,187	1,543,924
勞健保費用	76,137	34,531	110,668	75,086	33,833	108,919
退休金費用	41,558	23,677	65,235	39,511	23,107	62,618
董事酬金	1,274	13,372	14,646	1,618	12,718	14,33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6,115	21,550	77,665	52,861	19,526	72,387
折舊費用	371,389	124,578	495,967	358,111	157,139	515,250
攤銷費用	16,781	22,761	39,542	11,500	24,197	35,697

(二)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影響。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BMS(註一)	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1,820 (RMB200,000)	894,180 (RMB200,000)	822,646 (RMB184,000)	4.35%	2	-	營運週轉	-	-	-	1,173,334	1,955,556

(註一)BMS 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 100% 子公司之總額度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子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及 60%。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有業務往來者為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 2。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率	
本公司	百丹特醫(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25	(註)	2.50%	-	225	2.50%	

(註)：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聯和醫材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母子公司	-	-	35,623	498,716	-	-	-	-	35,623	473,229

(註)：係已調整本期依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其他相關調整後之金額。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銷貨	5,001,378	39%	OA90	(註一)	(註二)	152,988	7%	-
本公司	AU Optronics (L) Co.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053,749	16%	OA90	"	"	425,857	19%	-
本公司	視陽	關聯企業	進貨	168,062	1%	OA90	"	"	(40,544)	2%	-
本公司	BMLB	母子公司	進貨	4,969,688	39%	OA90	"	"	(177,305)	8%	(註三)
BMLB	BMS	母子公司	進貨	654,666	5%	OA90	"	"	(202,601)	31%	(註三)

(註一)：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註二)：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僅揭露母公司之金額，其相對之子公司金額不再贅述。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友達	其他關係人	152,988	7.27	-	-	78,037	-
本公司	AU Optronics (L) Co.	其他關係人	425,857	3.56	-	-	198,849	-
BMLB(註一)	本公司	母子公司	177,305	28.79	-	-	144,376	-
BMS(註一)	BMLB	母子公司	202,601	3.09	-	-	144,373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1	BMLB	本公司	2	銷貨	4,969,688	OA90	38.93%
2	BMS	BMLB	3	加工收入	654,666	OA90	5.13%
1	BMLB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77,305	OA90	1.71%
2	BMS	BMLB	3	應收帳款	202,601	OA90	1.96%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 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BMLB	馬來西亞	控股公司	1,141,340	1,141,340	35,082	100.00%	1,698,252	35,082	100.00%	(80,669)	(80,669)	(註一)
本公司	聯和	台灣	醫療器材之銷售與製造	498,716	-	35,623	89.06%	473,229	35,623	89.06%	(101,464)	(26,092)	
本公司	視陽	台灣	隱形眼鏡之製造與銷售	180,523	180,523	9,984	18.58%	129,024	9,984	18.58%	199,370	41,125	
本公司	碩晨	台灣	醫療器材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9,127	29,127	2,190	15.48%	14,481	2,190	19.64%	(17,543)	(2,716)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	持股比例			
明基材料有限公 司(BMS)	機能膜產品之加工	890,735 (USD29,000)	(三)	890,735 (USD29,000)	-	-	890,735 (USD29,000)	45,689	100.00%	-	100.00%	45,689 (註二)	1,955,556 (註四)	-
達信醫療科技 (蘇州)有限公司 (DTB)	機能膜及醫療器械 等相關產品提供服 務及銷售	49,180 (RMB11,000)	(二)	-	-	-	-	956	100.00%	-	100.00%	956 (註二)	46,138 (註四)	-
明基材料(蕪湖) 有限公司	機能膜及相關產品 提供技術及服務	357,672 (RMB80,000)	(三)	178,836 (RMB40,000)	-	-	178,836 (RMB40,000) (註三)	(157,819)	100.00%	-	100.00%	(157,819) (註二)	(278,170) (註四)	-
蘇州聯和醫材有 限公司(蘇州聯 和)	醫療器材之銷售與 製造	48,898 (USD1,592)	(一)	48,898 (USD1,592)	-	-	48,898 (USD1,592)	(31,727)	89.06%	-	89.06%	(6,323) (註二)	49,184 (註四)	-

(註一)：投資方式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一) 係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二) 係由 BMLB 之盈餘轉投資大陸。
- (三)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三)：不包括由 BMLB 再轉投資之人民幣金額 10,950 千元。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千 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069,571 (USD29,000 及 RMB40,000)	1,118,527 (USD29,000 及 RMB50,950)	(註)
聯和醫材	48,898 (USD1,592)	48,898 (USD1,592)	258,157

係依期末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 30.715 及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匯率 4.4709 折算之。

(註) 合併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業部門僅有機能膜部門。機能膜部門主要係從事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銷售、製造與研發。

合併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包括從事醫療產品之銷售、製造與研發之銷售。此等部門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未符合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除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收入(支出)中無法直接歸屬於各營運部門者，係以各營運部門之收入(或人數)分別佔總收入(或總人數)之比例予以分攤計入，所得稅費用未做分攤而直接計入機能膜部門外，餘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 年度			
	機能膜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952,119	812,052	-	12,764,17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11,952,119</u>	<u>812,052</u>	<u>-</u>	<u>12,764,171</u>
部門利益	<u>\$ 323,688</u>	<u>1,686</u>	<u>-</u>	<u>325,374</u>

	106 年度			
	機能膜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735,271	397,316	-	11,132,587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10,735,271</u>	<u>397,316</u>	<u>-</u>	<u>11,132,587</u>
部門利益	<u>\$ 421,541</u>	<u>103,586</u>	<u>-</u>	<u>525,127</u>

#####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機能膜	\$ 11,952,119	10,735,271
其他	812,052	397,316
	<u>\$ 12,764,171</u>	<u>11,132,587</u>

##### (二)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大 陸	\$ 6,909,864	6,008,557
臺 灣	5,536,711	4,977,557
其他國家	317,596	146,473
	<u>\$ 12,764,171</u>	<u>11,132,587</u>
地 區 別	<u>107.12.31</u>	<u>106.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3,439,496	3,129,180
大 陸	1,637,158	1,666,416
	<u>\$ 5,076,654</u>	<u>4,795,596</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 (三)主要客戶資訊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甲客戶	\$ 5,001,378	4,630,066
乙客戶	2,053,749	2,324,585
	<u>\$ 7,055,127</u>	<u>6,954,651</u>

## 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機能膜產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易受所應用產品之市場需求及生產過程良率之影響，致其產生呆滯或跌價情形，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測試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表，以及存貨庫齡報表的正確性；檢視管銷會議評估存貨去化情形；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符合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存貨回溯性測試，以驗證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因其營運持續產生虧損，可能存在資產減損之重大風險。由於評估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資產的可回收金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並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資產減損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除了將公司管理階層於估計資產可回收金額時，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內外部資訊做比較以評估其合理性外，對於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公司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測的合理性；將內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與公司管理階層所做之主要假設(包括營收成長率、毛利率、營業費用率)相比較以評估假設的合理性。

## 三、投資子公司

有關投資子公司及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新增取得子公司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收購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9.03% 之股權，並取得對其之控制，因應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管理階層需決定所移轉之購買價金及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因過程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且具複雜度，故本期新增投資子公司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閱讀股權購買合約以瞭解收購範圍及購買價金之約定；取得管理階層委託外部專家執行無形資產公允價值評估及購買價格分攤報告，評估於併購日管理階層所辨認之資產及負債及其評價之合理性；委請本事務所評價專家協助評估該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評估相關會計處理正確性及是否已適當揭露收購事項之相關資訊。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  
張惠貞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 一〇八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380	1	235,744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9,190	-	22,266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512,180	15	804,493	8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664,415	7	2,003,977	20
其他應收款	134,833	1	1,510	-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68,378	1	68,215	1
存貨淨額	1,724,792	17	1,572,005	15
其他流動資產	72,306	1	47,262	-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5,844	-	8,207	-
流動資產合計	4,298,318	43	4,763,679	47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07,110	23	1,920,818	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38,812	31	3,081,644	30
無形資產	13,139	-	13,119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9,093	3	300,925	3
存出保證金	2,853	-	66,485	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285	-	34,41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668,292	57	5,417,408	53
資產總計	\$ 9,966,610	100	10,181,08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	-	925,040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	1,360	-	-	-
應付帳款	2,730,840	28	2,132,593	21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219,360	3	180,769	2
其他應付款	819,754	8	773,144	7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20,440	-	10,538	-
負債準備 - 流動	-	-	93,456	1
其他流動負債	37,143	-	14,473	-
流動負債合計	3,828,897	39	4,130,013	4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000,000	20	1,900,000	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66	-	13,191	-
其他非流動負債	8,284	-	7,07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11,850	20	1,920,266	19
負債總計	5,840,747	59	6,050,279	59
權益				
普通股股本	3,206,745	32	3,206,745	32
資本公積	2,734	-	2,723	-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19,095	2	166,582	2
未分配盈餘	692,009	7	704,580	7
其他權益	5,280	-	50,178	-
權益總計	4,125,863	41	4,130,808	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966,610	100	10,181,087	100

董事長：陳建志



經理人：劉家瑞



會計主管：王勝興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十八)及七)	\$ 12,252,741	100	11,019,2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八)(十二)(十三)(十九) 、七及十二)	(10,597,700)	(86)	(9,354,577)	(85)
營業毛利	1,655,041	14	1,664,705	1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2,200)	-	(4,302)	-
已實現營業毛利	1,652,841	14	1,660,403	15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八)(十一)(十二)(十三) (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72,560)	(3)	(340,838)	(3)
6200 管理費用	(153,448)	(1)	(147,41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7,391)	(6)	(678,512)	(6)
6400 其他費用	48,673	1	(62,000)	(1)
營業費用合計	(1,094,726)	(9)	(1,228,767)	(11)
營業淨利	558,115	5	431,636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 (二十)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42,869	1	1,9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0,483)	(1)	254,571	2
7050 財務成本	(68,524)	(1)	(66,38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8,352)	(1)	(93,021)	(1)
	(194,490)	(2)	97,088	1
7900 稅前淨利	363,625	3	528,724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35,046)	-	(3,597)	-
本期淨利	328,579	3	525,127	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三)(十五))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762)	-	(850)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95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2,167)	-	(8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五))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731)	(1)	(26,31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2,731)	(1)	(26,31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4,898)	(1)	(27,16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3,681	2	497,959	5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2		1.6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2		1.62	

董事長：陳建志



經理人：劉家瑞



會計主管：王勝興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3,206,745	2,708	166,582	179,453	346,035	90,333	(12,987)	77,346	3,632,83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5	-	-	-	-	-	-	15
本期淨利	-	-	-	525,127	525,127	-	-	-	525,1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318)	(850)	(27,168)	(27,1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25,127	525,127	(26,318)	(850)	(27,168)	497,959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206,745	2,723	166,582	704,580	871,162	64,015	(13,837)	50,178	4,130,808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30)	(30)	-	-	-	(30)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3,206,745	2,723	166,582	704,550	871,132	64,015	(13,837)	50,178	4,130,77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513	(52,51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88,607)	(288,607)	-	-	-	(288,60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0	-	-	-	-	-	-	1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	-	-	-	-	-	-	1
本期淨利	-	-	-	328,579	328,579	-	-	-	328,5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2,731)	(2,167)	(44,898)	(44,8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28,579	328,579	(42,731)	(2,167)	(44,898)	283,68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206,745	2,734	219,095	692,009	911,104	21,284	(16,004)	5,280	4,125,863

董事長：陳建志



經理人：劉家瑞



會計主管：王勝興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3,625	528,72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69,278	398,058
攤銷費用	19,828	17,570
預期信用減損提列數	9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4,436	(76,313)
利息費用	68,524	66,383
利息收入	(482)	(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68,352	93,0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5	(178,69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55
未實現銷貨利益	2,200	4,302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轉列費用	76,008	89,834
聯貸案手續費成本攤銷	6,019	2,219
廉價購買利益	(25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14,016	417,7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688,506)	(87,452)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減少(增加)	1,204,757	(184,952)
其他應收款減少	1,482	79,061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增加	(163)	(67,527)
存貨增加	(152,787)	(143,18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044)	22,9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合計	339,739	(381,0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98,247	(461,16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增加(減少)	38,591	(86,634)
其他應付款增加	57,647	69,066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增加(減少)	9,902	(12,66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8,694)	52,98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368	(1,048)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553)	(1,6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合計	657,508	(441,1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合計	997,247	(822,234)
調整項目合計	1,611,263	(404,4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74,888	124,243
收取之利息	482	381
支付之利息	(68,945)	(46,309)
退還之所得稅	4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06,467	78,3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8,71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50,623)	(1,524,7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65	302,45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870	34,299
取得無形資產	(19,848)	(15,90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363	4,51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4,895)	(77,9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32,184)	(1,277,3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25,040)	796,040
舉借長期借款	2,200,000	9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100,000)	(400,000)
償還應付租賃款	-	(32,834)
發放現金股利	(288,60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13,647)	1,263,2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9,364)	64,1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5,744	171,5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6,380	235,744

董事長：陳建志



經理人：劉家瑞



會計主管：王勝興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更名)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龜山區建國東路 29 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能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相關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 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 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235,744	攤銷後成本	235,744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22,26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2,266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2,878,195	攤銷後成本衡量	2,878,165
其他金融資產(含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74,692	攤銷後成本衡量	74,692

註 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依準則之過渡處理規定增列應收帳款累計減損損失 30 千元，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註 2：原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係本公司持有之投資公司 - 百丹特生醫(股)公司，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其帳面價值全數提列減損。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經評估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該等資產之帳面價值並未有重大改變。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4857 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

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轉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列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 330,051 千元及 348,868 千元，保留盈餘減少 18,817 千元；另本公司現行並未有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此外，本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8.10.3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闡明重大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性定義皆一致。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公允價值後產之淨額衡量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I)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 (4)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 (5)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及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4.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七)存 貨

存貨係依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或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須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

本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响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新收購之子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收購子公司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費用。

若收購子公司之原始會計處理於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資產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租賃土地所建造之房屋及建築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土地無須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機器設備，3~10年；其他設備，2~10年；另房屋及建築則依其重大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折舊：主建物，20~40年；機電工程及其他工程，10~2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 (十一) 租 賃

###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非屬融資租賃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二) 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1~3年；其他無形資產，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重組負債準備係本公司核准詳細正式之重組計畫，且開始進行或公開發佈該重組計畫時，予以認列。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為負債準備。

## (十五) 收入之認列

###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收入係按銷售商品或勞務收入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商業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及股利收入

營業租賃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3.政府補助收入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為主。

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認列於其他權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係員工酬勞之影響。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關聯企業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本公司持有碩晨生醫(股)有限公司及視陽光學(股)有限公司之表決權低於 20%，惟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並參與決策，故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說明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品質未達標準、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惟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週轉金	\$ 373	29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96,007	235,452
	<u>\$ 96,380</u>	<u>235,744</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4,691	-
換匯合約	4,499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9,605
換匯合約	-	12,661
	<u>\$ 19,190</u>	<u>22,26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1,360)	-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1.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相關衍生工具明細如下(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遠期外匯合約

107.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
美元\$ 3,300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元	108.01.11
美元\$ 44,500	買入日幣/賣出美元	108.01.24 ~ 108.03.22
美元\$ 6,000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108.01.24
106.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
美元\$ 7,200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元	107.01.04
美元\$ 20,500	買入日幣/賣出美元	107.01.24
美元\$ 19,000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107.01.12 ~ 107.01.29

## (2)換匯合約

107.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
美元\$ 43,000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108.01.31
106.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
美元\$ 47,000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107.01.29

##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 7,478	10,50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04,823	793,992
減：備抵減損損失	(121)	-
	1,512,180	804,493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64,415	2,003,977
	\$ 2,176,595	2,808,47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及 票據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預期信 用損失
未逾期	\$ 1,512,301	0.008%	12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無預期信用損失。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未有已逾期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 IAS39)	\$ -	-	-
初次適用 IFRS 9 之調整	30	-	-
期初餘額(依 IFRS 9)	30	-	-
認列之減損損失	91	-	-
期末餘額	\$ 121	-	-

## (四)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三))	\$ 134,833	1,5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七(三))	68,378	68,215
	203,211	69,725
減：備抵損失	-	-
	\$ 203,211	69,72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五)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746,974	606,344
在製品	555,216	442,814
製成品	422,602	522,847
	<u>\$ 1,724,792</u>	<u>1,572,005</u>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用(收益)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735,983	9,281,34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38,283)	73,234
	<u>\$ 10,597,700</u>	<u>9,354,577</u>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2,163,605	1,815,419
關聯企業	143,505	105,399
	<u>\$ 2,307,110</u>	<u>1,920,818</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取得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和醫材)

(1)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收購日)起以現金 498,579 千元收購聯和醫材 89.03%之股權，並取得對其之控制力。聯和醫材主要從事醫療器材之製造與銷售，本公司收購聯和醫材主係藉由其製造產線及銷售通路，注入本公司擁有的核心研發能力與製造技術，延伸醫療產業器材發展。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於收購日應衡量取得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其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9,93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51,802
其他應收款	57,515
存貨	180,463
其他流動資產	40,612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64,3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0,560
無形資產 - 軟體	2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7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203
短期借款	(219,193)
應付帳款	(97,187)
其他流動負債	(46,843)
長期借款	(104,7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8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4)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60,284</u>

上段所列之公允價值衡量，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已完成，並已於衡量期間認列對收購聯和醫材原始會計處理暫定金額之必要調整，以反映收購日已存在事實之資訊。

(3)廉價購買利益

因收購認列之廉價購買利益如下：

移轉對價-現金	\$ 498,579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61,452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560,284)</u>
廉價購買利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u>\$ (253)</u>

3.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因屬個別不重大，彙總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12.31	106.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143,505</u>	<u>105,399</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38,409	3,743
其他綜合損益	(313)	1,694
綜合損益總額	<u>\$ 38,096</u>	<u>5,437</u>

##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租賃資產 - 土地	其他	總 計
成本：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44,108	1,894,772	4,240,759	-	1,736,160	9,215,799
增添	-	43,988	84,288	-	198,850	327,126
處分	-	-	(21,138)	-	(7,367)	(28,505)
重分類	-	128,098	124,283	-	(252,381)	-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44,108	2,066,858	4,428,192	-	1,675,262	9,514,420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233	1,591,288	4,978,749	1,189,361	1,695,588	9,845,219
增添	953,875	100,953	28,481	-	407,239	1,490,548
處分	-	-	(918,640)	-	(4,182)	(922,822)
租賃資產轉入	-	-	-	(953,703)	-	(953,703)
應付租賃款調降減少數	-	-	-	(235,658)	-	(235,658)
重分類	-	202,531	152,169	-	(362,485)	(7,78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44,108	1,894,772	4,240,759	-	1,736,160	9,215,799
累計折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057,158	3,920,324	-	1,156,673	6,134,155
本年度折舊	-	77,028	150,431	-	141,819	369,278
處分	-	-	(20,458)	-	(7,367)	(27,825)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134,186	4,050,297	-	1,291,125	6,475,608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992,248	4,530,253	-	1,012,657	6,535,158
本年度折舊	-	64,910	186,592	-	146,556	398,058
處分	-	-	(796,521)	-	(2,540)	(799,06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057,158	3,920,324	-	1,156,673	6,134,155
帳面價值：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344,108	932,672	377,895	-	384,137	3,038,812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390,233	599,040	448,496	1,189,361	682,931	3,310,06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344,108	837,614	320,435	-	579,487	3,081,64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土地，租期 10 年，租金依雙方約定每半年重新計算。另依據「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土地出租要點」規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得申請承購該土地，承租期間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抵充承購價款。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申請承購該土地，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故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依審定後售價重新計算調減應付租賃款及租賃資產現值計 235,658 千元，該承購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完成。

另，民國一〇六年度因產線整併重組計畫處分閒置機器設備，處分利益計 181,175 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八)無形資產

	外購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8,324	7,514	135,838
單獨取得	19,848	-	19,848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8,172	7,514	155,686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419	7,514	119,933
單獨取得	15,905	-	15,90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8,324	7,514	135,838
累計攤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240	2,479	122,719
本期攤銷	18,325	1,503	19,828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8,565	3,982	142,547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4,173	976	105,149
本期攤銷	16,067	1,503	17,57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0,240	2,479	122,719
帳面價值：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607	3,532	13,139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46	6,538	14,78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084	5,035	13,119

### (九)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925,040
尚未使用額度	\$ 6,752,688	6,112,400
利率區間	-	1.75%~2.11%

### (十)長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2,000,000	1,90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300,000	1,100,000
到期年度(民國)	112	109
利率區間	1.43%~1.79%	1.95%~2.00%

####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借款合同財務比率約定

依與銀行之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約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最低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若前述財務比率之未達標準事宜，依據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得提出豁免申請書及改善方案予管理銀行，經多數聯貸銀行決議，是否同意豁免該等違反財務比率之規定，在多數聯貸銀行做成決議前，不視為違約情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比率皆符合前述聯貸合約中之約定標準。

### (十一)負債準備 - 流動

	107.12.31	106.12.31
期初餘額	\$ 93,456	40,47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476	62,000
當期沖銷之負債準備	(47,259)	(9,020)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48,673)	-
期末餘額	\$ -	93,456

本公司為提升市場競爭力及降低營運成本，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一日決定將現有產線進行整併縮編，關閉南科廠生產線，並估計相關廠房終止成本及其他成本。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認列該重組計畫估列成本之調整數計 62,000 千元，列報於營業費用之「其他費用」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度因原租賃廠房提前終止所衍生之租約爭議，已與出租人達成和解，本公司認列相關估列重組成本之調整數 (48,673) 千元，列報於營業費用之「其他費用」項下。

### (十二)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87,975	74,935
一年至五年	279,094	2,268
	\$ 367,069	77,20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73,356 千元及 63,771 千元。

廠房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整至市場租金，及本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 (十三)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9,467	45,01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213)	(37,972)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	\$ 8,254	7,04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41,213 千元及 37,972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45,017	47,82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88	96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509	3,104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153	(2,152)
退休金支付數	-	(4,729)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u>\$ 49,467</u>	<u>45,017</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972	39,954
利息收入	345	61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精算損益	900	102
雇主提撥之資金	1,996	2,031
退休金支付數	-	(4,729)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1,213</u>	<u>37,972</u>

(4)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24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43	103
	<u>\$ 443</u>	<u>351</u>
營業成本	\$ 400	207
營業費用	43	144
	<u>\$ 443</u>	<u>351</u>

(6)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累積餘額	\$ (13,837)	(12,987)
本期認列	(2,762)	(850)
期末累積餘額	<u>\$ (16,599)</u>	<u>(13,837)</u>

(7)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500%	1.750%
未來薪資增加	2.00%	2.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1,958 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20.97 年。

(8) 敏感度分析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2,153)	2,254
未來薪資增加	2,214	(2,119)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2,033)	2,152
未來薪資增加	2,115	(2,01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成本	\$ 30,100	29,600
營業費用	<u>17,813</u>	<u>17,603</u>
	<u>\$ 47,913</u>	<u>47,203</u>

## (十四)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 17% 調高至 20%。

### 1. 所得稅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881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42)</u>	<u>(4,937)</u>
	<u>12,839</u>	<u>(4,937)</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除之發生及迴轉	64,976	(7,916)
未認列暫時性及虧損扣除差異之變動	8,007	16,450
所得稅稅率變動數	<u>(50,776)</u>	<u>-</u>
	<u>22,207</u>	<u>8,534</u>
所得稅費用	<u>\$ 35,046</u>	<u>3,59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u>\$ 363,625</u>	<u>528,72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2,725	89,883
所得稅稅率變動數	(50,776)	-
不可扣抵之費用	7,600	5,93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8,401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8,007	16,450
未認列虧損扣除減少數	(15,000)	(106,000)
投資抵減	(5,520)	-
前期所得稅調整	<u>(391)</u>	<u>(2,671)</u>
所得稅費用	<u>\$ 35,046</u>	<u>3,597</u>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12.31	106.12.31
虧損扣除	<u>\$ 51,636</u>	<u>56,641</u>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107.12.31	106.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104,679</u>	<u>102,691</u>

上列虧損扣除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虧損扣除使用。另，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除及其稅額，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虧損扣抵稅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 39,145	7,829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219,035	43,807	民國一〇一三年度
<u>\$ 258,180</u>	<u>51,636</u>	

##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 損失	虧損扣除	未實現金融 評價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80,056	126,651	-	94,218	300,92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529)	10,641	-	(28,944)	(31,83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66,527</u>	<u>137,292</u>	<u>-</u>	<u>65,274</u>	<u>269,093</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67,606	184,989	9,188	79,503	341,28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2,450	(58,338)	(9,188)	14,715	(40,36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80,056</u>	<u>126,651</u>	<u>-</u>	<u>94,218</u>	<u>300,92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其他	合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9,405	3,786	13,191
借記(貸記)損益表	(9,405)	(220)	(9,625)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u>	<u>3,566</u>	<u>3,566</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44,784	234	45,018
借記(貸記)損益表	(35,379)	3,552	(31,827)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9,405</u>	<u>3,786</u>	<u>13,191</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其稅額，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虧損扣抵稅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u>\$ 686,460</u>	<u>137,292</u>	民國一〇一五年度

##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4,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 320,675 千股。

### 2.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2,733	2,723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	-
	<u>\$ 2,734</u>	<u>2,72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定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及永續經營。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供彌補虧損，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因營運虧損，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不擬分派累積未分配盈餘。另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如下：

	106 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90	<u>288,607</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7 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60	<u>192,405</u>

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 衡量數	合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64,015	(13,837)	50,1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 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	(42,418)	-	(42,418)
關聯企業	(313)	-	(31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762)	(2,76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數之份額	-	595	595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284</u>	<u>(16,004)</u>	<u>5,280</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90,333	(12,987)	77,3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 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	(28,012)	-	(28,012)
關聯企業	1,694	-	1,69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50)	(85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4,015</u>	<u>(13,837)</u>	<u>50,178</u>

#### (十六)每股盈餘

##### 1.基本每股盈餘

	107 年度	106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328,579</u>	<u>525,12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20,675</u>	<u>320,67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02</u>	<u>1.64</u>

##### 2.稀釋每股盈餘

	107 年度	106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328,579</u>	<u>525,12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20,675	320,6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440</u>	<u>2,94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323,115</u>	<u>323,61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02</u>	<u>1.62</u>

#### (十七)客戶之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機能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大陸	\$ 6,595,908	51,903	6,647,811
臺灣	5,174,507	205,735	5,380,242
其他國家	105,012	119,676	224,688
	<u>\$ 11,875,427</u>	<u>377,314</u>	<u>12,252,74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機能膜	\$ 11,875,427	-	11,875,427
其他	-	377,314	377,314
	<u>\$ 11,875,427</u>	<u>377,314</u>	<u>12,252,741</u>

2.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176,716	2,808,470
減：備抵損失	(121)	(30)
合 計	<u>\$ 2,176,595</u>	<u>2,808,44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八)收 入

	106 年度
商品銷售	<u>\$ 11,019,282</u>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742 千元及 58,880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056 千元及 4,416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前述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471	381
押金設算息	11	-
政府補助款收入	42,387	1,540
	<u>\$ 42,869</u>	<u>1,92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5)	178,69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29,222	(46,8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衍生性工具	(166,237)	116,94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55)
廉價購買利益(附註六(六))	253	-
其他	36,294	7,536
	<u>\$ (100,483)</u>	<u>254,571</u>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係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百丹特生醫(股)公司之減損損失。

3.財務成本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68,524)	(45,569)
應付租賃款	-	(20,814)
	<u>\$ (68,524)</u>	<u>(66,383)</u>

(廿一)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

(I)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4,691	-
換匯合約	4,49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	-	22,266
小計	19,190	22,2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380	235,74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2,379,806	2,878,19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44	8,207
存出保證金	2,853	66,485
小計	2,484,883	3,188,631
合 計	\$ 2,504,073	3,210,897

#### (2)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360	-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25,04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313,753	2,615,472
長期借款	2,000,000	1,900,000
存入保證金	30	30
小計	5,313,783	5,440,542
合 計	\$ 5,315,143	5,440,542

#### 2.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 3.公允價值資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列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帳面金額	107.12.31			合 計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4,691	-	14,691	-	14,691
換匯合約	4,499	-	4,499	-	4,499
	\$ 19,190	-	19,190	-	19,1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360)	-	(1,360)	-	(1,360)
	帳面金額	106.12.31			合 計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9,605	-	9,605	-	9,605
換匯合約	12,661	-	12,661	-	12,661
	\$ 22,266	-	22,266	-	22,266

#### 4.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

上市(櫃)公司股票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 (2)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5. 公允價值層級及移轉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第三級之變動明細表：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 -	1,755
本期認列於損益	-	(1,755)
期末餘額	\$ -	-

## (廿二) 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財務報導日，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來自於銀行存款、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露金額。

本公司之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機能膜產品因產業特性之故，集中於少數客戶，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前五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9% 及 83%。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

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8,052,688 千元及 7,212,400 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包含應付利息，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5 年	超過 5 年
<b>107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 2,950,200	2,950,200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363,553	363,553	-	-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2,113,227	5,311	14,807	2,093,109	-
存入保證金	30	-	-	30	-
	<u>\$ 5,427,010</u>	<u>3,319,064</u>	<u>14,807</u>	<u>2,093,139</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總額交割：					
流 入	\$ (1,660,048)	(1,660,048)	-	-	-
流 出	1,646,717	1,646,717	-	-	-
換匯合約 - 淨額交割	(4,499)	(4,499)	-	-	-
	<u>\$ (17,830)</u>	<u>(17,830)</u>	<u>-</u>	<u>-</u>	<u>-</u>
<b>106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25,848	925,848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2,313,362	2,313,362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302,109	302,109	-	-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1,982,602	8,614	18,868	1,955,120	-
存入保證金	30	-	-	30	-
	<u>\$ 5,523,951</u>	<u>3,549,933</u>	<u>18,868</u>	<u>1,955,150</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總額交割：

流入	\$ (1,398,827)	(1,398,827)	-	-	-
流出	1,389,222	1,389,222	-	-	-
換匯合約 - 淨額交割	(12,661)	(12,661)	-	-	-
	<u>\$ (22,266)</u>	<u>(22,266)</u>	<u>-</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其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避險操作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非功能性貨幣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元及日幣。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以管理已發生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淨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

A.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及銀行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7.12.31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美金	\$ 70,313	30.715	2,159,664	1%	21,597
日幣	61,818	0.2780	17,185	1%	172
金融負債					
美金	24,793	30.715	761,517	1%	7,615
日幣	6,325,657	0.2780	1,758,533	1%	17,585
	106.12.31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美金	\$ 98,983	29.840	2,953,653	1%	29,537
日幣	118,506	0.2648	31,392	1%	314
金融負債					
美金	55,932	29.840	1,669,011	1%	16,690
日幣	4,906,656	0.2649	1,299,773	1%	12,998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9,222 千元及(46,847)千元。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0,000 千元及 28,250 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廿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廿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107.12.31
短期借款	\$ 925,040	(925,040)	-
長期借款	1,900,000	100,000	2,000,000
存入保證金	30	-	3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825,070</u>	<u>(825,040)</u>	<u>2,000,030</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 43.56%。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本公司之母公司
BenQ Materials (L) Co.(BMLB)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BMS)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DTB)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明基材料(蕪湖))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聯和醫材)	(註)
蘇州聯和醫材有限公司	(註)
視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視陽)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碩農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碩農)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Dragon Photonics Inc.	係視陽之子公司
Visco Technology Sdn. Bhd.	係視陽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	係佳世達之實質關係人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達方)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
AU Optronics (L) Co. (AUL)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昆山)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斯洛伐克)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達頤康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景智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輔訊光電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輔訊光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怡安醫療器械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新加坡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電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虹韻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透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註)自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友達	\$ 5,001,378	4,630,066
AUL	2,053,749	2,324,585
其它	16,000	9,359
關聯企業	53,128	25,115
	<u>\$ 7,124,255</u>	<u>6,989,125</u>

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除因部份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 90 ~ 120 天，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未有逾期及收受擔保品之情形，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 2.進貨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 659,475	532,475
關聯企業	168,062	130,723
	<u>\$ 827,537</u>	<u>663,198</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產品規格不同，與一般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係按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

## 3.財產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其他資產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母公司	無形資產	\$ 982	-
其他關係人	電腦設備	289	-
其他關係人	無形資產	-	1,000
		<u>\$ 1,271</u>	<u>1,00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出售價款為 58,838 千元，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收帳款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 4.租賃

本公司向友達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 71,275 千元及 61,905 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租金費用分別計 0 千元及 5,361 千元，列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 5.應收關係人款項

綜上，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子公司	\$ 54,252	44,553
	其他關係人 - AUL	425,857	726,753
	其他關係人 - 友達	152,988	1,223,203
	其他關係人 - 其他	7,979	2,317
	關聯企業	23,339	7,151
		<u>664,415</u>	<u>2,003,977</u>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子公司	68,378	68,123
	其他關係人	-	92
		<u>68,378</u>	<u>68,215</u>
		<u>\$ 732,793</u>	<u>2,072,192</u>

本公司依據與金融機構簽訂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之約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出售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關係人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如下：

承購人	107.12.31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94,472	2,000,000	1,075,025	3.65%	本票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53,575	552,870	138,218	3.90%	本票 55,287
	<u>\$ 1,348,047</u>	<u>2,552,870</u>	<u>1,213,243</u>		<u>255,287</u>

上列應收關係人帳款讓售金額扣減預支價金後之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 134,805 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項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承作應收帳款讓售交易。

## 6.應付關係人款項

綜上，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子公司	\$ 178,715	168,010
	關聯企業	40,645	12,759
		<u>219,360</u>	<u>180,769</u>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子公司	5,232	5,090
	其他關係人	15,203	5,443
	母公司	5	5
		<u>20,440</u>	<u>10,538</u>
		<u>\$ 239,800</u>	<u>191,307</u>

##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及薪酬	\$ 44,995	47,553
退職後福利	324	414
	<u>\$ 45,319</u>	<u>47,967</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 693,489	715,050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7.12.31	106.12.31
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971,528	669,402
已簽定尚未支付之重大工程及設備款	92,987	70,26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質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66,841	447,544	1,314,385	846,455	463,899	1,310,354
勞健保費用	68,648	30,068	98,716	66,786	29,085	95,871
退休金費用	30,500	17,856	48,356	29,807	17,747	47,554
董事酬金	1,274	13,372	14,646	1,618	12,718	14,33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641	16,501	63,142	46,704	15,651	62,355
折舊費用	249,074	120,204	369,278	253,660	144,398	398,058
攤銷費用	7,186	12,642	19,828	4,638	12,932	17,57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 1,418 人及 1,35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7 人。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 期 最高金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三)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1	BMS (註一)	明基材料 (蘇州)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 關係人	是	941,820 (RMB200,000)	894,180 (RMB200,000)	822,646 (RMB184,000)	4.35%	2	-	營運週轉	-	-	-	1,173,334	1,955,556

(註一)BMS 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 100% 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子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及 60%。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有業務往來者為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 2。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百丹特生醫 (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225	(註)	2.50%	-	

(註)：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聯和醫材	採用權 益法之 投資		母子公司	-	-	35,623	498,716	-	-	-	-	35,623	473,229

(註)：係已調整本期依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其他相關調整後之金額。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銷貨	5,001,378	39%	OA90	(註一)	(註二)	152,988	7%	-
本公司	AU Optronics (L) Co.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053,749	16%	OA90	"	"	425,857	19%	-
本公司	視陽	關聯企業	進貨	168,062	1%	OA30	"	"	(40,544)	2%	-
本公司	BMLB	母子公司	進貨	4,969,688	39%	OA90	"	"	(177,305)	8%	-
BMLB	BMS	母子公司	進貨	654,666	5%	OA90	"	"	(202,601)	31%	-

(註一)：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註二)：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註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僅揭露母公司之金額，其相對之子公司金額不再贅述。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友達	其他關係人	152,988	7.27	-	-	78,037	-
本公司	AU Optronics (L) Co.	其他關係人	425,857	3.56	-	-	198,849	-
BMLB	本公司	母子公司	177,305	28.79	-	-	144,376	-
BMS	BMLB	母子公司	202,601	3.09	-	-	144,373	-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說明。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MLB	馬來西亞	控股公司	1,141,340	1,141,340	35,082	100.00%	1,698,252	(80,669)	(80,669)	
本公司	聯和	台灣	醫療器材之製造與銷售	498,716	-	35,623	89.06%	473,229	(101,464)	(26,092)	
本公司	視陽	台灣	隱形眼鏡之製造與銷售	180,523	180,523	9,984	18.58%	129,024	199,370	41,125	
本公司	頌晨	台灣	醫療器材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9,127	29,127	2,190	15.48%	14,481	(17,543)	(2,716)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BMS)	機能膜產品之加工	890,735 (USD29,000)	(三)	890,735 (USD29,000)	-	-	890,735 (USD29,000)	45,689	100.00%	45,689 (註二)	1,955,556	-
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DTB)	機能膜及醫療器械等相關產品提供服務及銷售	49,180 (RMB11,000)	(二)	-	-	-	-	956	100.00%	956 (註二)	46,138	-
明基材料(蕪湖)有限公司	機能膜及相關產品提供技術及服務	357,672 (RMB80,000)	(三)	178,836 (RMB40,000)	-	-	178,836 (RMB40,000) (註三)	(157,819)	100.00%	(157,819) (註二)	(278,170)	-
蘇州聯和醫療器材有限公司(蘇州聯和)	醫療器材之製造及銷售	48,898 (USD1,592)	(一)	48,898 (USD1,592)	-	-	48,898 (USD1,592)	(31,727)	89.06%	(6,323) (註二)	49,184	-

(註一)：投資方式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 係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二) 係由 BMLB 之盈餘轉投資大陸

(三)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三)：不包括由 BMLB 再轉投資之人民幣金額 10,950 千元。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069,571 (USD29,000 及 RMB40,000)	1,118,527 (USD29,000 及 RMB50,950)	(註)
聯和醫材	48,898 (USD1,592)	48,898 (USD1,592)	258,157

係依期末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 30.715 及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匯率 4.4709 折算之。

(註)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建志

